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20 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2. 本公司網址：<http://www.acelon.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 言 人：賴明毅

職 業 務副總

聯 絡 電 話：(04)8652321

電 子 郵 件 信 箱：JASON@acelon.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張美紅

職 財務處長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聯 絡 電 話：(04)7638869

電 子 郵 件 信 箱：cmh@acelon.com.tw

二、總公司、子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聯絡電話：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彰化縣埔鹽鄉永樂村番金路 94 號

聯絡電話：(04)8652321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彰化縣二水鄉南通路一段 20 巷 50 號

聯絡電話：(04)8796000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暨彰化辦事處：彰化市彰鹿路 105 之 4 號

聯絡電話：(04)7638869

埔 鹽 廠：彰化縣埔鹽鄉永樂村番金路 94 號

聯絡電話：(04)8652321

芳 苑 廠：彰化縣芳苑鄉後寮村工區路 45 號

聯絡電話：(04)8952202

斗 六 廠：雲林縣斗六市斗工十路 150 號

聯絡電話：(05)557303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年傑、陳靜宜

事務所名稱：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太原北路 130 號 8 樓之 1

電 話：(04)22966234

網 址：<http://www.enwis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cel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4
七、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6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6
九、綜合持股比例.....	66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6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1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7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1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從業員工資訊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1
六、資通安全管理	85
七、重要契約	8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87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88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9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綜觀民國113年，國際經濟情勢持續受到聯準會利率政策變化、通膨壓力及地緣政治衝突等多重挑戰影響，儘管全球貿易在AI技術及消費需求回升的推動下逐步回暖，但仍缺乏主要動能，貿易前景依然充滿高度不確定性。

全球時尚產業面對宏觀經濟逆風及國際終端需求回升步伐不一，紡織業的生產動能亦顯得相對疲軟。此外，美國單邊主義的興起及其對全球關稅政策帶來的威脅，以及中國大陸經濟復甦所面臨的挑戰，都將成為未來經濟成長的重要變數。在市場面臨多重衝擊的情況下，本公司在營運上亦備感挑戰。然而，聚泰子公司所生產的環保商品—「纖維素纖維」，經過長期深耕積累，在消費者與品牌對環境友善共識逐漸深化的背景下，於今年度交出了亮眼的成績單，並進一步帶動了本集團整體營運的成長動能。

本公司全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942,927仟元，稅後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16,042仟元，以下茲就民國113年度營運成果及民國114年度營業計劃簡要報告如下：

一、民國113年度營運報告

(一)營業成果：聚隆民國113年度的合併營業額為2,942,927仟元，較民國112年度2,453,671仟元，增加489,256仟元；民國113年度稅後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16,042仟元較民國112年度稅後淨損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151,349仟元增加盈餘167,391仟元，民國113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0.14元。

預算執行情形：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未公開民國113年度財務預測資訊，無需揭露113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82	52.34	54.24	58.04	56.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04	152.77	148.04	145.58	149.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2	5.58	(1.08)	(3.37)	1.31
	權益報酬率(%)	2.59	10.68	(3.98)	(9.96)	1.18
	占實收資本比率(%)	1.33	21.40	(10.72)	(13.91)	0.19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3.87	17.67	(5.78)	(14.65)	0.91
	純益率(%)	1.54	4.99	(2.40)	(6.17)	0.59
	每股盈餘(元)	0.38	1.60	(0.60)	(1.36)	0.14

註：上述資訊，均以合併報表方式計算。

(三)研究發展狀況：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49,486仟元，較去年度的47,508仟元，增加4.16%。

二、民國114年度營業計劃

(一)經營方針：

聚隆秉持著「堅持品質、追求卓越」的經營理念，同時全體同仁在面對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仍將不斷自我要求與成長，持續的提升品質與強化研發能力，著力於客

戶與銷售組合的優化以達去蕪存菁而強化收益，以更專精的服務及朝向高附加價值之產業深耕，藉此促進企業轉型及提昇公司競爭的優勢，以達成永續成長的目標。

1、業務方面：

- (1)深耕長期忠實與品牌客戶，提高服務品質，以維持穩定業績，並共創新商機。
- (2)開發品牌商通路，整合上中下游，強化差異化產品組合，以強化業績目標。
- (3)擴大新產品銷售，以增加獲利空間。
- (4)加速開發最新產品，以加入新產品新血。
- (5)投入環保永續的產品，對地球盡一份心力。

2、產銷方面：

- (1)配合少量多樣化的市場潮流，淘汰無獲益之產品積極提升生產技術及產能規模。
- (2)一般規格計劃生產，以減少修改次數，特殊規格以訂量生產、減少庫存。

3、生產方面：

- (1)生產績效再提升。(包括 AA 級率提高、廢絲率降低、開動率提高)
- (2)降低單位工繳成本；同時朝向彈性組織調整降低工繳製費為目標。
- (3)品質提升、減少客訴。
- (4)產線整併調整提升高毛利產品產能，增加色紗、機能性產品產能。
- (5)持續增加 RECYCLE、生質材料產品產量及品項。
- (6)持續開發複合原絲機能性產品產量及品項。
- (7)研發處持續招募新人對應客戶開發項目提升毛利。
- (8)持續建構 EMS 智慧工廠製造系統、資訊即時化及減少紙張用量朝無紙化推進。

4、管理方面：

- (1)持續推進數位化轉型：
 - ①深化 BI 決策支援系統應用，提升決策效率與精準度。
 - ②推廣 E-learning 數位學習系統應用，提升員工學習效率，確保系統落地並發揮最大效益。
 - ③持續運用 RPA(流程自動化機器人)工具，進行作業流程優化並降低行政部門同仁例行性作業工時，以達到提升行政作業效能之目標。
- (2)推動組織及流程再造管理活動：
依據公司發展策略及短、中、長期計劃，透過價值溪流圖法盤點、梳理、識別核心流程，再透過組織及工作盤點，消除價值低的作業流程，確保做對的事，再以流程創新手法，持續推動改善活動，逐步實現減少組織層級及流程簡化之目標。

5、研發方面：

- (1)現行歐盟(EU)兩大立法機構-歐洲理事會(European Council)與歐洲議會 European Parliament)於 2025 年 2 月 19 日就《廢棄物框架指令》(Waste Framework Directive)修訂案達成臨時協議，其中包括針對紡織品的生產者延伸責任制(EPR)，意謂生產商與時尚品牌將被要求承擔其產品在生命週期結束時的責任，此規範對於我國紡織產品的生態造成極大衝擊，為因應世代需求及國際趨勢的改變，本公司將持續開發環保永續材料、提升綠色製程技術，藉以提升公司之研發能量，增進公司在市場上的競爭力，並強化於中、長期之經濟發展以作準備。

(2)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①現有素材之再多增加特殊機能性纖維，已上市部份藉由品牌之優勢作更進一步的推廣與改進，擴大各種高附加價值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如具有調溫功能的 PCM 紗線。

- ②透過新型 Nylon 系統的抗靜電紗線做基礎，朝向高質化的產品進行開發，除原有 PET 聚酯類抗靜電產品客戶群的擴大外，更添加新型 Nylon 系統的產品持續擴大業務範圍增加高獲利產品比例，以因應產業客戶之需求。
- ③Lyocell 環保纖維素纖維為一種新型環保製程的纖維素纖維，因具有高吸濕性、良好的透氣性與親膚性，且具有優美的懸垂性、合成纖維的強度、蠶絲的光澤、真絲的手感等優點，可為使用者帶來極佳的舒適感。
- 不僅如此，在適當的環境下 Lyocell 環保纖維素纖維還可以被微生物分解後作為植物生長用的肥料，完成產品生命循環，因此這使得 Lyocell 環保纖維素纖維贏得「21 世紀的綠色環保纖維」之美名。
- 目前已於 2023 年量產回收纖維素的產品並擴大產品總類，也同步持續開發新機能性的 Lyocell 產品，如高吸性 Lyocell(吸水效果>300%)、醫療抗菌型 Lyocell，藉此打入醫療相關傷用敷料布。另外，由於 Lyocell 本身的延伸性不高($E<6\%$)，在後段進行織造時，不管是 ATY 或 DTY，均會有生產量率不高的問題，為此，將再開發更具有高延伸性之 Lyocell ($E>8\%$)，以佈局後段織造之市場。
- ④現行商業化溶解纖維素的溶劑均使用 NMMO 當溶劑，不過 NMMO 缺點很多，如紗線 NMMO 殘留顏色偏黃、固含量偏低導致紡絲速度無法提升造成本無法下降、NMMO 本身也屬於不穩定材料，在溶解與回收過程會進行裂解，造成製程工安問題等...，爰此開發新的離子液體，以解決目前纖維素濕式紡濕的困境，後續並會進行製程優化以達到降低成本之目標。
- ⑤因應永續環保議題，目前針對 Outdoor 專用的 PET 聚酯紗，以 recycle PET 酯粒為基礎，進行前段原抽色紗(dope dye)及撥水效果之呈現，此段創新環保 re-PET 紗線，除了使用回收 PET 酯粒，且在抽絲段進行撥水和 dope dye 的機能性賦予，讓此產品具有三大環保元素(3-in-1)，可大量省去後段染整和撥水加工時所耗費的水資源、藥劑、電力...等，可使整體紡織工法大幅減少，並讓紡織業是高汙染行業的刻板印象進行優化，此產品是紡織業具有革命性改革之獨創產品，兼具環保與實用功能。
- ⑥近年環保回收議題逐漸發酵，產品之可回收效率比例佔比為最主要之因素，目前其最大問題在於回收的產品之可回收性如何區分，大致上只要材料類似，基本上可回收性之比率即大大提昇，目前彈性布料市場對於傳統而言有 BASF 開發的 T400 壟斷聚酯彈性市場，對於彈性尼龍並無相關可用之產品，目前均使用 TPU(即 OP 紗)來進行機械彈特性的合股加工方式生產 Nylon 系統的彈性紗線，不過這類的產品生產後並不容易再被回收利用，因為是兩種不同材料所構成，因此急需開發尼龍具有彈性特性的產品，一來可以減少 OP 使用量，二來此彈性尼龍產品可以被會收再利用，此為目前待積極開發的新產品。
- ⑦落實環保生產，降低廢棄物問題，除儘量減少產出相關廢棄物，聚隆是全國第三大尼龍原絲及加工絲生產大廠，對於後段進行回收再利用抽絲也是刻不容緩的議題，目前除了將紗線回收再利用在紡織外，也積極進行高質化的新產品開發，針對尼龍下腳料或次級品進行，如物理回收並添加多功能特性，讓尼龍可以進行高端高質化射出成型產品中進行後段廢棄物最高利用化，也可以運用在紡織以外的產業提升其附加價值。

(二)預期產銷數量及其依據：

配合少量多樣化的市場潮流，並積極提升生產技術及產能規模，以期能維持公司製造成本上的優勢，使整體產銷體系更具競爭力。

單位：公噸

產品別	數量	依據
尼龍原絲	25,000	本公司各項產品於民國 114 年度之預估銷售數量，係參酌業務銷售預估及本公司近期之生產設備及銷售庫存狀況予以設定。
聚酯原絲	3,600	
尼龍加工絲	18,000	
聚酯加工絲	2,000	
複合加工絲	1,000	
聚丙加工絲	600	
合計	50,200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以市場需求為導向，開發新複合纖維產品，以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之比例。
- 2、訂定年度銷售目標，引導接單方向，以達成公司獲利之政策。
- 3、落實產銷協調工作，發揮產能以配合市場之需求及變化。
- 4、降低非計劃性生產，加強庫存控管，以達成公司庫存目標。
- 5、提升生產品質，加強售前、售後服務，減少不必要之客訴發生，迅速處理客戶之間題以減少公司之損失。
- 6、加強對客戶之徵信及授信工作，以降低異常呆帳之風險。

放眼未來，「回收循環再利用」係為全球人纖產業的拓展的新契機，而「永續性」仍是紡織產業發展的重點領域，亦是本公司持續努力開發及創新的方向，聚隆將持續精進，以更高的標準自我要求，致力於實現綠色、永續的企業願景，與社會共同邁向更美好的未來。

敬 祝

各位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周文東
114 年 03 月 14 日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生產業 副總 職	稱 姓 名	關係	備註		
																請詳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台灣	泓厚投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文東	男 61~70 歲	113.06.21	3 年	79.01.29	7,431,983 1,601,531	6.69% 1.44%	7,431,983 1,601,531	6.69% 1.44%	--	--	--	中興大學 EMBA 企業領袖組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化廠長、聚隆副總 經理	聚泰、聚茂、 聚盈公司之董 事長及兼任本 公司總經理	周文啓	兄弟	
董事	台灣	賴明毅	男 51~60 歲	113.06.21	3 年	95.06.13	6,046,913	5.43%	6,046,913	5.44%	500,000	0.44%	--	彰化師範大學 聚隆業務處副總經理	聚泰、聚茂、 弘裕公司之董 事及兼任本公司 業務副總經理	--	父女	
董事	台灣	尚呈投資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益生	男 51~60 歲	113.06.21	3 年	113.06.21	4,958,000 890	4.46% 0%	4,958,000 890	4.46% 0%	--	--	--	彰化師範大學 企管碩士	辰泰資訊科 (股)公司董事 長	--	--	--
董事	台灣	金瑛發機械 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施羽隆	男 51~60 歲	113.06.21	3 年	101.05.03	2,669,077 0	2.40% 0%	2,669,077 0	2.40% 0%	--	--	--	員林農工 金瑛發公司董 事長	金瑛發公司 董事長、允強 實業(股)公司 董事	--	兄妹	--
董事	台灣	施雅惠	女 51~60 歲	113.06.21	3 年	107.06.29	2,158,027	1.94%	2,158,027	1.94%	--	--	--	日本近畿大學 工商經濟學院 經營管理系	展瑛投資有限 公司董事長	施羽隆	兄妹	--
董事	台灣	楊文波	男 61~70 歲	113.06.21	3 年	110.08.20	704,606	0.63%	704,606	0.63%	--	--	--	淡江大學水利系	無	--	--	--

日期：114年04月1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初次選 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台灣	周秉儀	女 31~40 歲	113.06.21	3 年	110.08.20	2,634,219	2.37%	2,634,219	2.37%	395,000	0.36%	美國猶他大學財金系 研究所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查員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特別助理、 冠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周文東 父女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水金	男 51~60 歲	113.06.21	3 年	110.08.20	0	0%	0	0%	9	0.00%	美利達工業(股) 東吳大學會計系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元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公司獨立董事、 正新橡膠工業(股)獨立董事、 台灣百和工業(股)公司董事 三能集團控股(股)獨立董事、 凌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台灣	柯愛惠	女 51~60 歲	113.06.21	3 年	113.06.21	0	0%	0	0%	0	0%	嘉威生活(股)公司營運長兼任 財務長、 政星塑料制品(河源)有限公司董事、 安候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東海大學會計系、 司董事、 公勝保險經理	美耐公 司董事、 人(股)獨立 董事	-- -- --

日期：114年04月1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股數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義持有股份 股數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 職稱	姓名	關係 關係	備註	
獨立董事	台灣	陳萬鐘	男 71~80歲	113.06.21	3年	107.06.29	0	0%	0	0%	--	--	中山大學EMBA、三 洋紡織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郭正沛	男 61~70歲	113.06.21	3年	112.06.16	0	0%	0	0%	--	--	逢甲大學紡織工程研 究所碩士	弘裕企業(股)公 司董事/總經理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3年06月21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113年06月21日至民國116年06月20日。

註2：本公司原任總經理-林澤忠先生於民國107年12月底退休，基於公司整體業務面暨管理面之熟稔度考量，現由周文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並積極培育適合之接班經理人選。
本公司之董事會目前設有十一席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其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董事會成員皆能發揮各自之專業及職責，著眼於公司之事務進行了解與監督；故本公司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尚無不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14 年 04 月 19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泓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周紹華(88.23%)、周秉儀(5.88%)
金瑛發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施羽隆(19.67%)、施松林(6.19%)、施雅惠(5.95%)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林益邦(99%)

(二)董事資料 2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泓厚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 周文東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聚隆纖維公司董事長 ◎年齡：61~70 歲 ◎性別：男 ◎學歷：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中興大學 EMBA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紡織、機械工業) ◎周文東先生擁有豐富的紡織纖維專業、經營管理、風險控管經驗，曾任職於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擔任尼龍事業部課長一職，於民國 77 年共同創立聚隆公司，於民國 78 年擔任聚隆廠長，民國 87 年擔任聚隆總經理迄今，現同時擔任聚隆公司、聚泰公司、聚茂公司之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③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賴明毅 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男 ◎學歷：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碩士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紡織、零售業) ◎賴明毅先生於民國 90 年加入聚隆公司擔任總經理特別助理，於民國 100 年擔任本公司之業務副總經理，具備對商業市場之敏銳度及對終端商品零售通路之經驗，能提供業務面之短、中、長期規劃。 現同時擔任聚茂公司總經理及聚泰公司、弘裕公司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③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④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⑤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益生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男 ◎學歷：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投資、資訊業) ◎林益生先生於民國 101 年加入聚隆董事會，具有國際貿易豐富之投資經驗及豐沛之人脈，於公司欲擴充新營業項目時予以指導及提供相關外部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③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④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⑤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p>金瑛發機械工業 (股)公司 法人代表： 施羽隆 先生</p>	<p>◎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男 ◎學歷：員林農工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機械工業、經營管理) ◎施羽隆董事於民國 111 年加入聚隆董事會，具有精準的投資眼光，擁有超過二十年的企業管理經驗，能適時對公司提出營運指導方針及建言。 現同時擔任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p>	<p>①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③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④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p>施雅惠 小姐</p>	<p>◎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女 ◎學歷：日本近畿大學商經學部經營學科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機械工業、經營管理) ◎施雅惠小姐於民國 107 年加入聚隆董事會，具有國際企業管理之智識與長才，能適時對公司業務及管理方向提出建議。 現同時擔任展瑛投資公司董事長、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司、允強實業(股)有限公司董事。</p>	<p>①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③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④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⑤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p>楊文波 先生</p>	<p>◎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61~70 歲 ◎性別：男 ◎學歷：淡江大學水利系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營造業、水利) ◎楊文波先生於民國 89 年起擔任本公司監察人，定期每週至廠關心公司狀況並審閱稽核資料，於民國 110 年擔任聚隆公司董事，具有營造業、水利工程之經驗，能對公司之廠房結構提供配置指導及對水資源與環境安全問題提出改善建議。</p>	<p>①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③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④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⑤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⑥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周秉儀 小姐	<p>◎聚隆纖維公司董事 ◎年齡：31~40 歲 ◎性別：女 ◎學歷：美國猶他大學財務金融系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金融) ◎周秉儀小姐於民國 107 年起擔任本公司監察人，並於民國 110 年擔任聚隆公司董事，具有財務金融之背景，並有勤業眾信、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之帳務審查實務經驗，能對於公司之財務結構及風險適時提出指導。現同時擔任冠好科技(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p>	<p>①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②非為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③非為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及提供審計、商務、法務、財會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或持股 5%以上股東。 ④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⑤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陳水金 先生	<p>◎聚隆纖維公司獨立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男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金融) ◎陳水金先生於民國 110 年起擔任聚隆公司獨立董事並為本公司本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並擔任薪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委員，本身具有財務金融之長才，曾任職於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具有會計師之執照，現為元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能對於公司之財務結構及營運風險適時指導，提出有效建言。現同時擔任美利達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正新橡膠工業(股)獨立董事、台灣百和工業(股)公司董事、三能集團控股(股)獨立董事、凌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p>	<p>①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②獨立董事本人、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配偶持有本公司股票 9 股。 ③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④獨立董事最近 2 年度未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服務亦未取得報酬。 ⑤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⑥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3
陳萬鐘 先生	<p>◎聚隆纖維公司獨立董事 ◎年齡：71~80 歲 ◎性別：男 ◎學歷：中山大學 EMBA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紡織纖維、營運管理) ◎陳萬鐘先生於民國 107 年起擔任聚隆公司獨立董事，為本公司本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並擔任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委員，曾擔任三洋紡織公司之副總經理及曾任職於凱賽生物公司，從事紡織之研發材料開發，具有紡織纖維之專業背景及實務管理經驗，對於公司營運及業務方向能適時提出指導及建議。</p>	<p>①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②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③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④獨立董事最近 2 年度未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服務亦未取得報酬。 ⑤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⑥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柯愛惠 小姐	<p>◎聚隆纖維公司獨立董事 ◎年齡：51~60 歲 ◎性別：女 ◎學歷：東海大學會計系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金融、營運管理) ◎柯愛惠小姐於民國 113 年起擔任聚隆公司獨立董事，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委員，現任嘉威光電公司之營運長，具有財務金融之專業及豐富之管理經驗，能對公司營運控管及財務管理提出適當指導及建議。</p>	<p>①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②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③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④獨立董事最近 2 年度未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服務亦未取得報酬。 ⑤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⑥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1
郭正沛先生	<p>◎聚隆纖維公司獨立董事 ◎年齡：61~70 歲 ◎性別：男 ◎學歷：逢甲大學紡織工程研究所碩士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 ◎相關行業經驗(紡織纖維、營運管理) ◎郭正沛先生於民國 112 年起擔任聚隆公司獨立董事，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委員，現任弘裕企業(股)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具有紡織纖維之專業背景及實務管理經驗，對於公司營運風險及管理能適時提出指導及建議。</p>	<p>①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②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③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及受僱人。 ④獨立董事最近 2 年度未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服務亦未取得報酬。 ⑤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⑥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無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① 目的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本公司董事會職能，及健全董事會結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訂定本政策，以資遵循。

②願景及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能提高決策能力及更有效地處理組織的變化，並透過多元化的董事運作達到下列目標：

甲.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乙.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涵蓋營運判斷專業、創新能力、商務經驗、產業專業、管理等專業。

丙.藉由董事成員多元化的經驗，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綜效。

丁.於討論公司經營方向時，因成員之不同經驗可產生廣泛意見，藉此找出最適公司之管理與發展方向。

戊.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執行績效評估，並確認其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及適任性。

③政策聲明

本公司選任及審核董事及獨立董事人選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學歷、經歷、性別(女性至少1席，現行為3席)、獨立性(獨立董事至少3席，現行為4席)及專

業經驗(紡織本業背景至少2席，現行為4席、財經背景至少2席，現行為3席)等多方因素，並衡量其進入董事會後，是否可發揮其職責，為公司帶來最大的效益。

④多元化指標

為使本公司董事成員能符合多元化要求，茲就可衡量多元化之選任標準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

甲.基本條件與價值：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不應有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之歧視。

乙.專業知識與技能：董事會成員之選任應儘量延攬不同專業背景，如營運管理、財務金融、產業知識、業務行銷等之人才。

⑤揭露

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應於公司網站充分揭露，以備查詢。

⑥施行與修正

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2)董事會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為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兼具檢視與討論產業、經濟、環境、社會面議題之能力，董事會成員之遴選均考量其不同專業背景、具前瞻性、領導能力、產業趨勢、及不同性別的優秀人選，目前共設有董事11席(包含3席法人董事及4席獨立董事)，女性董事成員共3席，女性占全體董事成員27%；平均年齡48歲；男性成員占全體董事成員73%；平均年齡62歲。全體董事成員均齡58歲，其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共3席，占比為27%，獨立董事任期平均為：3.4年，無連續超過擔任三屆獨立董事任期之情事。

董事間具有：中興大學EMBA、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企管碩士、日本近畿大學經營學科、中山大學EMBA等具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之成員所組成；並定期透過董事或獨立董事改選作業，以選任適合之人選。

本公司女性董事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擬定之提升措施如下：

- 1.積極擴大女性人才庫，於董事候選人遴選時，優先考量具備多元背景之女性董事候選人，設置性別比例目標，並將其納入公司治理政策。
- 2.定期檢視董事會性別組成結構，推動多元化政策落實。

聚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環境安全	紡織纖維	財金投資	機械工業	業務行銷	產業知識	財務金融	營運管理
董事姓名																			
周文東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賴明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施羽隆	中華民國	男				✓									✓				✓
林益生	中華民國	男				✓							✓		✓				
施雅惠	中華民國	女				✓									✓				✓
楊文波	中華民國	男					✓					✓							✓
周秉儀	中華民國	女		✓									✓					✓	
陳水金	中華民國	男				✓				✓			✓					✓	
陳萬鐘	中華民國	男						✓		✓		✓					✓		✓
柯愛惠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郭正沛	中華民國	男					✓		✓				✓			✓			✓

註：各董事之專業資格介紹請詳第 9~12 頁。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14 條之 2 及本公司章程第 12 條之規定，設有獨立董事共計 4 席，佔董事會整體席次比例為 36%，其中周文東董事與周秉儀董事為父女關係、施羽隆董事與施雅惠董事為兄妹關係，其餘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亦無二親等及配偶之關係，獨立董事皆無持有本公司股份，所有董事於議案表決如涉及本身利害關係時皆進行利益迴避。

董事會將致力持續評估各董事的獨立性，包含但不限於：相關董事是否能持續提出有效建議及對所提出之議題能以獨立性之觀點進行討論；經評估，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皆能發揮各自之專業及職責，著眼於公司之事務進行了解與監督有效做出決策，所有董事均具有其各自之獨立性，符合本公司之期望。

註：各董事之獨立性情形請詳第 9~12 頁。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暨經理	台灣	周文東	男	100.04.23	1,601,531	1.44%	—	—	—	—	中興大學EMBA企業領袖組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化廠長、聚隆總經理	聚泰、聚茂、聚盈 公司之董事長	周文啓	兄弟 註1
董事長室監理	台灣	林澤忠	男	108.03.25	286,548	0.26%	57,864	0.05%	—	—	材料-KY之獨立董事、聚泰公司之監事 聚泰、聚茂及聚盈 弘裕公司之董事	—	—	—
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賴明毅	男	100.09.01	6,046,913	5.44%	500,000	0.44%	—	—	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碩士 聚隆副總經理	聚泰、聚茂及 聚盈 弘裕公司之董事	—	—
生產部副總經理	台灣	周文啓	男	105.09.01	57,167	0.05%	—	—	—	—	雲林工專電機工程科 聚隆生產部總廠長 聚隆生產部副總經理	聚茂之監察人	董事長 周文東	兄弟 —
董事長室特別助理	台灣	周秉儀	女	112.04.24	2,634,219	2.37%	395,000	0.36%	—	—	美國猶他大學財金系研究 所碩士 聚隆公司董事	冠好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長 周文東	父女 —
稽核主管	台灣	蕭木蘭	女	113.02.15	18,000	0.02%	—	—	—	—	台中科技大學會計系 聚隆會計課長	無	—	— 註2
財務處長	台灣	張美紅	女	107.09.01	154,379	0.14%	—	—	—	—	彰化師範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聚隆財務處副處長	聚茂公司之董事	—	—
會計課長	台灣	張峰修	男	113.02.15	0	0.00%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聚隆會計課專員	無	—	— 註2

註1：本公司原任總經理林澤忠先生於民國107年12月底退休，基於公司整體業務面暨管理面之熟稔度考量，現由周文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並積極培育適合之接班經理人選。本公司之董事會目前設有十一席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其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董事會成員皆能發揮各自之專業及職責，著眼於公司之事務進行了解與監督；並於民國112年起增加獨立董事至四席，故本公司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尚無不妥。

註2：本公司原任稽核主管-張連富先生，於民國113年2月14日屆齡退休，由原任會計課長-蕭木蘭小姐轉任本公司新任稽核主管，會計課專員-張峰修先生調任為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董事	周文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董事	泓厚投資（股） 公司代表： 周文東	0	0	0	0	680	1,709 10.65%	4,161 1.20%	4,161 1.20%
董事	賴明毅	0	0	0	0	192	192 1.20%	0	0
董事	帝豪貿易（股） 公司代表： 林益生	0	0	0	0	800	800 4.99%	1,170 0.60%	2,319 0
董事	尚呈投資有限 公司代表： 林益生	0	0	0	0	96	96 0.60%	0	0
董事	金瑛發機械工業 （股）公司代表： 施羽墾	0	0	0	0	192	192 1.20%	0	0
董事	施雅惠	0	0	0	0	192	192 1.20%	0	0
董事	楊文波	0	0	0	0	563	563 3.51%	0	0
董事	周秉儀	0	0	0	0	192	192 1.20%	701 1.20%	701 1.20%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薪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獨董	陳水金	0	0	0	0	432	432 2.69%	0	0	0	0	0	0	432 2.69%	432 2.69%
獨董	陳萬鐘	0	0	0	0	432	432 2.69%	0	0	0	0	0	0	432 2.69%	432 2.69%
獨董	郭正沛	0	0	0	0	396	396 2.47%	0	0	0	0	0	0	396 2.47%	396 2.47%
獨董	柯愛惠	0	0	0	0	204	204 1.27%	0	0	0	0	0	0	204 1.27%	204 1.27%
獨董	林基福	0	0	0	0	216	216 1.35%	0	0	0	0	0	0	216 1.35%	216 1.35%

卷之十八

本公司於 113 年 06 月 21 日為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 116 年 06 月 20 日。

費執行執務務業定領事事酬金公公司參與分配立獨王2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泓厚公司、周文東、賴明毅、帝豪公司、尚呈公司、金瑛發公司、施雅公司、施雅惠、楊文波、周秉儀、陳水儀、陳水金、陳萬鐘、郭正沛、柯愛惠、林基福	泓厚公司、帝豪公司、尚呈公司、金瑛發公司、施雅公司、施雅惠、楊文波、周秉儀、陳水惠、陳萬鐘、郭正沛、柯愛金、陳萬鐘、郭正沛、柯愛惠、林基福	泓厚公司、帝豪公司、尚呈公司、金瑛發公司、施雅公司、施雅惠、楊文波、周秉儀、陳水惠、陳萬鐘、郭正沛、柯愛金、陳萬鐘、郭正沛、柯愛惠、林基福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周文東	賴明毅	賴明毅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賴明毅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周文東	周文東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周文東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周文東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20 日。
 註2：獨立董事不參與分配公司之董事監事會，僅每月領取固定業務執行費用；職責為監督公司之相關運作，發揮其獨立性與專業性、定期出席董事會及相關功能性委員會會議，參與督導公司決策，保障股東權益。
 註3：本表列示之帝豪貿易(股)公司、林基福先生，為第十二屆董事成員。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本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 經 理	周文東	3,074	3,074	-	1,767	2,796	-	-
總 監	林澤忠	1,083	1,083	-	346	346	-	-
業務處副總	賴明毅	850	1,699	-	1,120	1,420	-	-
生產部副總	周文啓	1,761	1,761	87	661	661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3年06月21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113年06月21日至民國116年06月20日。

註2：第十三屆董事中，周文東董事、賴明毅董事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賴明毅、林澤忠	林澤忠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周文啓	周文啓、賴明毅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周文東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周文東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有無領 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業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暨經理	周文東	3,074	3,074	-	-	1,767	2,796	-	-	-	
業務處副總	賴明毅	850	1,699	-	-	1,120	1,420	-	-	-	
生產部副總	周文啓	1,761	1,761	87	87	661	661	-	-	-	
財務處長	張美紅	1,250	1,250	71	71	519	519	-	-	-	
董事長室總監	林澤忠	1,083	1,083	-	-	346	346	-	-	-	

註1：本表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配發員工酬金(113 年度)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日期：114 年 04 月 19 日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	周文東	0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0%
	董事長室總監	林澤忠				
	業務副總經理	賴明毅				
	生產部副總經理	周文啓				
	稽核主管	蕭木蘭				
	財務部處長	張美紅				
	會計課課長	張峰修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仟元;%

職稱 年度	酬 金 總 額 占 稅 後 純 益 比 例											
	112 年				113 年				增減情形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	9,189	(6.07)	10,154	(6.71)	10,715	66.79	12,893	80.37	1,526	16.61	2,739	26.97
總經理 暨 副總經理	8,665	(5.73)	9,631	(6.36)	10,749	67.01	12,927	80.58	2,084	24.05	3,296	34.22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20 日。

註 2：第十三屆董事中，周文東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賴明毅董事兼任本公司業務處副總經理。

本公司民國 113 年董事、經理人合併給付之酬金較民國 112 年度增加，主要係民國 113 年度部份董事(經理人)為公司作為連帶保證人之酬勞金額增加，及因整體經營績效轉虧為盈，經理人取消減薪政策所致。

(2)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

依公司章程第十四條第十四款「董事報酬依公司法第 196 條規定辦理；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並比照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董事長之報酬比照總經理支領所得為計算基礎。其餘董事之報酬以不超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表最高薪階之標準支給。」

本公司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其餘董事則以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辦法」作為對各董事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財務性指標：營業淨利、稅前淨利、稅後淨利)、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各董事之績效達成率(包含：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

出席率、董事進修課程參與率、公司經營策略建言、未來經營風險評估、公司營運業務與實務指導、誠信操守之遵守或是否有造成公司負面形象之行為)及參酌對公司的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之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後配發，且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給付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

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本公司設經理(含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提報董事會同意通過；其他員工之報酬、薪資、獎勵、年終獎金等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視其他員工對公司營運貢獻之實際情況並比照同業水準支給。」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經理人之績效獎金發放均以公司近 3 年之經營績效衡量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包含：營業收入、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包含：參酌經理人所負責之部門暨個人之年度目標達成率、推動公司專案之執行成效、內部管理是否失當、誠信操守之遵守、經理人進修課程參與率)作為評估。

(4)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有關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並報告股東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十二屆董事會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0 日至民國 113 年 06 月 20 日，共開會：17 次

第十三屆董事會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至今召開：6 次，各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 席 率	備 註
董事長	泓厚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文東	23	—	100%	連任
董事	賴明毅	23	—	100%	連任
董事	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施羽隆	19	3	83%	連任
董事	帝豪貿易（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益生	17	—	100%	舊任
董事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益生	6	—	100%	新任
董事	施雅惠	21	1	91%	連任
董事	楊文波	23	—	100%	連任
董事	周秉儀	21	2	91%	連任
獨 董	陳水金	23	—	100%	連任
獨 董	陳萬鐘	23	—	100%	連任
獨 董	林基福	12	—	100%	舊任
獨 董	柯 在	3	—	100%	舊任 (註 2)
獨 董	郭正沛	12	—	100%	連任 (註 3)
獨 董	柯愛惠	5	1	83%	新任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20 日。

註 2:第十二屆獨立董事一柯在先生因個人事務繁忙，於民國 111 年 02 月 1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並於同年 06 月 29 日股東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由林基福先生擔任。

註 3:本公司依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項規定，於民國 112 年度股東會增選一席獨立董事，由郭正沛先生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3.01.26 第十二屆第十三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聘任新任稽核主管與會計主管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師變更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4.決議通過資金貸與給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轉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05.10 第十二屆第十五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08.09 第十三屆第二次	1.決議通過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解除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3.決議通過對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增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11.08 第十三屆第三次	1.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2.決議通過「固定資產作業處理程序」、「銷售及收款作業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3.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1.17 第十三屆第四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3.14 第十三屆第五次	1.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解除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5.08 第十三屆第六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本公司董事會評鑑方式採：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及董事會議事單位針對董事會運作進行相關評核，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民國 113 年度之董事會考核評鑑，詳本頁之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附表。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5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核」案，於每一年度結束時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以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並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 (二)本公司為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中通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案。
 - (三)本公司為使公司處理董事索取資訊或請求之協助有一致性作法，避免影響董事執行職務而損及投資人權益，爰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並於 108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
 - (四)本公司為持續提升董事之專業素養及配合法令要求，每年度安排至少兩次外部合格之講師至本公司進行相關公司治理課程。
 - (五)本公司為加強董事會職能，於民國 110 年度股東會全面改選後，同時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
 - (六)為提供更透明之資訊予國外法人股東知悉，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份起同步發佈英文版重大訊息。
 - (七)為持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與提升公司治理，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八)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定期進行風險控管評估，強化董事會對重大風險的辨識，進一步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的風險管理能力。

五、本公司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 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 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 委員會 (審計、薪酬、 永續發展)	功能性委員會 成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 適任性 5. 內部控制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第十三屆董事任期為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20 日。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召開第十三屆第一次董事會選任第十三屆董事長，決議通過由法人董事—泓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文東先生擔任董事長。

六、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機制及 113 年度評估結果：

- (一)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二)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①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②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③董事會組成與結構、④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⑤內部控制。
- (三)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六大面向：①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②董事職責認知、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④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⑤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⑥內部控制。
- (四)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①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②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③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④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適任、⑤內部控制。
- (五)評估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
- (六)評估方式：董事會內部暨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均以問卷方式進行。
董事會內部自評係由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參採相關資料進行評估，董事個別成員績效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則由各董事及各委員進行自我評估。
- (七)執行單位：董事會秘書室(董事會議事單位)。
- (八)評估結果：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成員實際出席率為 94%，股東會董事出席率達 82%，董事會成員對於本公司及所屬產業清楚瞭解，確實有效監督公司營運並提出適切之建議；與經營團隊互動良好，充分發揮各自之專長，對公司有所貢獻。
本年度董事會績考核綜合評比為：優良。
董事對於自我評核之平均評比為：優良。
審計委員會考核綜合評比為：優良。
薪酬委員會考核綜合評比為：優良。
永續發展委員會考核綜合評比為：優良。

民國 113 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及董事個別成員績效自評總合結果均為「優」，自我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對於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董事會整體運作良好，足見本公司強化董事會效能之成果，符合公司治理。

- (九)提報董事會日期：民國 114 年 1 月 17 日。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置 4 位具獨立性之審計委員，旨於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其職權包括：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審閱財務報告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1.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民國：114 年 04 月 19 日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暨 召集人	陳水金	具有財務會計之專才，曾任職於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具備會計師之執照，現為執業會計師，並熟知法令規定，對於財報資訊、風險管理可提出有效建言。	1.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2.本人、二親等內之親屬非持有公司之股份，配偶持有本公司股份 9 股。 3.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4.最近 2 年度無提供本公司或相關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5.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
獨立董事	陳萬鐘	曾任三洋紡織公司之副總經理，具有紡織纖維之專業背景及實務管理經驗，熟悉紡織行業特性及製程，可對公司之經營管理提出建言。	1.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現任嘉威生活(股)公司之營運長，具有商務、財務金融之專業及豐富之管理實務經驗，可對公司營運控管及經營目標達成情形之績效鏈結提出適當指導及建議。	1.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持有公司之股份。 2.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3.本人、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非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受僱人、董事、監察人。 4.最近 2 年度無提供本公司或相關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5.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獨立董事	郭正沛	現任弘裕企業(股)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具有紡織纖維之專業背景及實務管理經驗，對於公司營運風險及管理能適時提出指導及建議。	5.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註1：審計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請參閱第 9~12 頁附表之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註2：敘明個別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審計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4：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本屆審計委員會之任期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6 月 20 日止。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如下：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0 日至民國 113 年 06 月 20 日，共開會：15 次

第二屆審計委員會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至今召開：5 次，獨立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水金	20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萬鐘	20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基福	11	—	100%	舊任 (註 1)
獨立董事	柯在	2	—	100%	舊任 (註 1)
獨立董事	郭正沛	10	—	100%	連任 (註 2)
獨立董事	柯愛惠	5	—	100%	新任

註 1：第十二屆獨立董事一柯在先生因個人事務繁忙，於民國 111 年 02 月 1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並於同年 06 月 29 日股東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由林基福先生擔任。

註 2：本公司依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項規定，於民國 112 年度股東會增選一席獨立董事，由郭正沛先生擔任。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其任期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6 月 20 日止。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 見、保留見或重 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01.26 第一屆第十三次	1.審議本公司會計師變更案。 2.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 4.審議本公司稽核主管與會計主管異動案。 5.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給聚泰公司案。 6.審議本公司轉投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呈報 113.01.26 董事 會並經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依據董 事會決議進行。
113.03.15 第一屆第十四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審議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呈報 113.03.15 董事 會並經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依據董 事會決議進行。
113.05.10 第一屆第十五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 2.審議本公司為聚泰公司背書保證案。 3.審議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4.審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呈報 113.05.10 董事 會並經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依據董 事會決議進行。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 見、保留見或重 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3.08.09 第二屆第一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為聚泰公司背書保證解除案。 3.審議本公司為聚泰公司背書保證案。 4.審議對聚泰子公司增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呈報 113.08.09 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11.08 第二屆第二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劃案」。 3.審議本公司「永續資訊內部控制管理作業」訂定案。 4.審議本公司「固定資產作業處理程序」、「銷售及收款作業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5.審議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訂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呈報 113.11.08 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1.17 第二屆第三次	1.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呈報 114.01.17 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3.14 第二屆第四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 3.審議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4.審議本公司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審議配合聚泰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6.審議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解除案。 7.審議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呈報 114.03.14 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5.08 第二屆第五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審議本公司為聚泰公司背書保證案。 3.審議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呈報 114.05.08 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方式	溝通結果
114.03.14 民國 114 年度獨立董事、會計師暨稽核主管聯合座談會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3.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案。	座談會、簡報	針對查核財務報表相關之治理事項進行溝通，並無異常情形且無重大查核調整、差異或未揭露事項。 全體與會人員洽悉，無意見。

(三)董事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周文東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之商業考量與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113/09/06	113/09/06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董事	賴明毅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之商業考量與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董事	施羽隆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之商業考量與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董事	施雅惠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之商業考量與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6/28	113/0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守則及如何避免誤踩董監責任紅線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3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董事	林益生	113/06/21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董事	楊文波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董事	楊文波	113/06/21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董事	周秉儀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董事	周秉儀	113/06/21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獨立董事	陳萬鐘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獨立董事	陳萬鐘	113/06/21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獨立董事	柯愛惠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獨立董事	柯愛惠	113/06/21	113/09/12	113/09/12	社團法人台灣 專案管理學會	人力資源管理 與企業倫理	3

獨立董事	郭正沛	113/06/21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獨立董事	陳水金	113/06/21	113/01/30	113/01/30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資安案件瞭 解企業面臨的 資安威脅	3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決策 之商業考量與 法律風險分析	3
			113/08/08	113/08/0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落實 節能減碳，提升 公司獲利	3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 不二法門—外 部創新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與淨 零排放政策對 企業經營的風 險與機會	3
			113/11/13	113/11/13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股權交 易之規範、限制 及風險解析	3
			113/11/13	113/11/13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中國經濟變化 下的台商因應 之道	3

(四)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日期	課程名稱	授課單位	時數	經理人姓名/職稱
113/04/22	不可不知 IFRS S1/S2 對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應考量之重點及影響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	蕭木蘭/稽核室專員
113/06/21	企業經營決策之商業考量與法律風險分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周文東/董事長 林澤忠/董事長室總監 賴明毅/業務部副總經理 周文啓/生產部副總經理 周秉儀/董事長室特助 蕭木蘭/稽核室專員 張美紅/財務部處長、 公司治理主管 張峰修/會計課課長
113/06/13- 113/07/11	113 年 ESG 永續訓練-低碳人才培訓課程	僑光科大產學合作處	18	蕭木蘭/稽核室專員
113/7/22- 113/7/31	會計主管初任課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0	張峰修/會計課課長
113/08/09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周文東/董事長 賴明毅/業務部副總經理 周秉儀/董事長室特助 張美紅/財務部處長、 公司治理主管
113/11/08	董事會性平宣導課程	聚隆纖維(股)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1	周文東/董事長 林澤忠/董事長室總監 賴明毅/業務部副總經理 周文啓/生產部副總經理 周秉儀/董事長室特助 蕭木蘭/稽核室專員 張美紅/財務部處長、 公司治理主管 張峰修/會計課課長
113/11/29	內控自行評估實務篇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	蕭木蘭/稽核室專員
113/12/12	受控外國企業(CFC)及帳務申報實務分析	精博國際顧問(股)公司	4	周秉儀/董事長室特助

(五)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序實施？	✓		公司於公司網頁設有投資人詢問函，並統籌由股務代理與財務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由股務代理與財務單位處理管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已制定於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供依循，並將相關政策內容揭示於公司網頁，期望藉由董事成員多元化的經驗，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綜效。 具體管理目標：包括性別(女性至少1席)、獨立性(獨立董事至少3席)及專業經驗(紡織本業背景至少2席、財經背景至少2席)等多方因素，並衡量其進入董事會後，是否可發揮其職責，為公司帶來最大的效益。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7%，獨立董事占比為36%、女性董事占比為27%，4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未超過三屆。各董事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並定期透過董事或獨立董事改選作業及董事會定期評估績效，以選任適合之人選。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執行情形，請詳第12頁~15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為強化管理機能並致力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之落實，於民國111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公司營運及管理需求評估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度結束後次一季前完成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報告呈報董事會通過，作為後續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請詳第26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嚴守獨立性，並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每年對其進行評估。 由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13項指標，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針對AQI指標中與同業差異較大之項目提出詢問，並請簽證事務所進行說明；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與董事成員均非關係人，亦不違反相關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p> <p>本公司最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114.01.17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十三屆第四次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評估項目及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聲明書函，請詳第94~96頁。</p>	
4、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為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設有公司治理專責單位，委由財務處張美紅處長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並下設乙位公司治理人員，負責進行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的處理，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保障股東權益，提升董事會效能。</p> <p>張美紅處長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業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p> <p>(1)工作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課程。 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3.維護投資人關係 4.擬訂董事會議程、依法定日期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並於會後完成董事會議事錄發送予董事會成員。 5.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及辦理公司變更登記事項。 6.依重大性原則，即時發佈重大訊息予投資人知悉。 <p>(2)民國113 年執行業務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董事執行執務，提供董事需要之資料。 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法遵事宜、並於期限內向主管機關辦妥變更登記事宜。 3.協助董事安排董事進修課程。 4.不定期與董事、投資人溝通，以利董事、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5.完成「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作業。 6.董事會前詢問各董事意見以擬定議程，並依法令規定完成董事會議事錄並寄發予董事。 7.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登記，依規定期限前申報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溝通,並透過每年一次之利害關係人問卷調查進行意見交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服務代辦機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重要訊息之揭露均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發佈,並設有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公司網站設有英文版並由專責單位維護,且採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使用公開資訊觀測站作為公司重大訊息之發佈,每年度之法人說明會相關簡報資訊及影音檔案,皆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提供各利害關係人瀏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財務報告及營收公告皆遵守法令規令之時間點如期申報,未有拖延之情事;但因作業時間緊湊,年度財報尚未能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進行公告。	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董事出席列席董事會狀況:列席狀況良好並適時提出建言。 (2)董事進修情形:請詳第32~34頁。 (3)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保有良好之互動,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定期品檢其供應之產品、不定期與供應商議價,以保具有市場競爭力之進貨品質與成本。 (4)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客戶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定期追蹤瞭解產品使用狀況,掌握客戶最新狀態、提供最佳服務。 (5)公司每年為董事及重要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6)員工權益:本公司與工會訂有團體協約,並定期召開會議進行雙向溝通,以確保員工最大權益,並透過相關績效辦法之制定,依員工之表現配予獎勵金。 (7)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資和諧,並明確規範勞僱間勞動關係及勞動條件。 (8)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權益並設有發言人系統對於投資大眾的詢問給予適度說明。 (9)利害關係人權益: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設有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10)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每年度依據各風險因子進行評估,提出相對應管控對策,具以執行與追蹤。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9、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已改善：			
①依據GRI最新版準則進行永續報告書編制			
②永續報告書提報董事會通過			
(2)優先加強事項：			
①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擬定			
②員工滿意度調查暨改善行動計畫			
③本公司將持續依循公司治理藍圖之規劃，針對”提升資訊透明度”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之構面加強其成效，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水平			

(六)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業已完成審查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薪酬制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發放酬勞等相關議案，並將相關審議結過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19 日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暨 召集人	陳萬鐘	曾任三洋紡織公司之副總經理，具有紡織纖維之專業背景及實務管理經驗，熟悉紡織行業特性及薪資標準與結構。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無下列情事並符合獨立性資格條件： 1.無公司法三十條所列之情事。 2.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委任前二年及任期期間無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各項情事。 3.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3
獨立董事	陳水金	具有財務會計之專才，曾任職於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具有會計師之執照，現為執業會計師，並熟知法令規定，對於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置可提出有效建言。	1.無公司法三十條所列之情事。 2.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委任前二年及任期期間無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各項情事。 3.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0
獨立董事	柯愛惠	現任職為嘉威生活(股)公司之營運長，具有商務、具有財務金融之專業及豐富之企業營運管理經驗，可對公司營運控管及經營目標達成情形之績效鏈結提出適當指導及建議。		1

註1：請參閱第 9~12 頁附表之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註2：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4：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第 6 屆薪酬委員會任期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6 月 20 日止。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第 5 屆薪酬委員任期自民國 110 年 08 月 20 至民國 113 年 06 月 20 日，共開會 8 次。

第 6 屆薪酬委員任期自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至今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萬鐘	11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水金	11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柯愛惠	3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林基福	6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柯 在	1	0	100%	舊任

註：獨立董事一柯在先生因個人事務繁忙，於民國 111 年 02 月 1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於同年 5 月 09 日委任林基福先生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並於同年 06 月 29 日股東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由林基福先生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本年度薪酬委員會民國 113 年度與截至最近一季度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開 會 日 期	討 論 事 由	決 議 結 果	公 司 意 見
113/01/20 第五屆第八次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支付董事薪資報酬案。 2.本公司擬聘任新任稽核主管與會計主管薪資報酬給付案。 3.民國 113 年度支付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項目與發放民國 112 年度之年終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09 第六屆第一次	1.本公司經理人停止減薪案。 2.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2 年經營績效特別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1/17 第六屆第二次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支付董事薪資報酬案。 2.民國 114 年度支付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項目與發放民國 113 年度之年終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5/08 第六屆第三次	1.本公司聘任新任會計主管薪資報酬給付案。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第六屆薪酬委員會任期自民國 113 年 06 月 21 日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20 日止。

4、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職權範圍：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但有關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獨立董事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①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制度標準與結構。
 - ②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 (2)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①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②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③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本公司於民國111年成立隸屬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至少3位董事會成員組成，其中包含至少2位獨立董事參與，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負責企業永續、公司治理年度執行計劃相關策略及制度之規劃，本委員會至少每年召開二次會議，並至少一年一次將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民國113年度報告日期為：113年11月8日)</p> <p>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動永續發展之辦理情形，包括公司評估及檢討永續發展指標、相關風險政策及因應策略，公司治理評鑑執行計劃與改善事項、企業永續經營策略及目標管制表達成情形、及誠信經營、智財管理等相關教育訓練事宜，並定期針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所呈現之成果進行檢討，並適時修正策略目標，相關執行情形，請詳第52~53頁。</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之指引，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母公司為主軸進行相關風險項目評估。</p> <p>參循當年度國內外之重大議題，依重大性原則，以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三大面向作為辨識基礎，以內部高階主管為受訪對象，進行問卷調查，並依調查結果之風險因子所暴露程度製成風險矩陣，提出相對應之管控對策及追蹤。</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環境議題 (1)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本公司於民國111年推動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取得認證(最新證書效期自 2023.04.17~2026.04.17)，由安全衛生組負責相關制度之執行，建立有效之企業管理體系以預防及控制污染、提升能源及資源之利用率；持續強化各項污染的防治，每年接受外部稽核確保管理系統有效運作，並依據紡織產業特性取得生</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態紡織品標籤 Oeko-Tex Standard 100之認證，請詳第97頁。</p> <p>(有效期間：2024.07.16-2025.07.15) 相關環境管理悉依環保相關法令辦理，並依法取得各項污染源排放許可。</p>	
(2)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本公司努力於製程及產品的改良，利用回收技術使原料得以再生成為纖維，未來研究之方向將以循環經濟為主軸去延伸發展，輔以產品生命週期思維，優化設計與製程，持續使用各項再生物料開發各項環保商品，大量縮減碳排放量、友善環境、延緩石化資源的消耗。</p> <p>現行之九大類產品通過SGS台灣分公司查證取得合理保證等級之「ISO14067碳足跡查證聲明書」。推行全廠區節約能源，杜絕資源浪費，並執行電子簽呈作業，減少紙張使用，於民國113年投入NT\$1,200萬進行多項節能行動方案，平均每年減碳649公噸CO₂e，落實低碳轉型。</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p>本公司已建立內部自主管理能源管理系統，依經濟部能源局頒布能源用戶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持續改善設備降低用電，建置太陽能光電設備暨儲能設備，支持綠電，朝向年節電率1%以上努力，並通過ISO50001認証(最新證書效期自 2024/01/02~2027/01/02)，積極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p> <p>並依氣候變遷所產生的風險與機會進行探討，訂定相關應變措施以降低風險產生之處理應變時間。</p> <p>風險分析：</p> <p>1.颱風發生頻率與嚴重性增加 因應對策： ①生產線設有不斷電系統。 ②加強溝渠排水疏通。 ③定期維護機房設備、投保相關商業保險。</p> <p>2.低碳轉型之成本支出增加 因應對策：</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①逐步推動節能減碳計劃 ②優化產品結構、生產環保產品 ③減少環境污染、廢棄物減量。</p> <p>3.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 因應對策： ①逐步推動節能減碳計劃 ②於廠區架置太陽能板自用 ③建構儲能系統</p> <p>4.平均溫度上升 因應對策： ①落實隨手關門、搭配室內循環。 ②外牆加裝灑水裝置降溫。 ③使用隔熱建材，降低熱傳導。 ④架設太陽能板吸收熱能 ⑤開發能調節溫度、降溫之產品 ⑥辦公室與產線更換節能省電產品。</p> <p>機會分析： ①預估綠色商品營收逐年成長，開發低碳產品以提升市場佔有率。 ②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減少用水量及利提升廢水回收利用率，降低營運成本。 ③配合公司政策，逐步汰換老舊設備，降低能耗、提高生產效率。</p>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本公司訂有「環境保護管理辦法」，致力降低能源及水資源耗用，持續改善減少製程用水，取水來源分別為自來水與回收水，並開發、推廣原液染色製程，可大量減少下游客戶染整耗水。</p> <p>透過外部驗證單位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ISO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輔導，通過九大類產品碳足跡之認證，設立目標降低產品單位能耗20%，並於民國112年11月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p> <p>本公司於民國110年起，針對母公司之三個廠區(埔鹽廠、芳苑廠、斗六廠)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量盤查，近兩年度之相關數據合併統計揭示如下：</p> <p>(1)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CO₂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2年</th> <th>113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965.97</td> <td>965.14</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38,566.85</td> <td>39,984.56</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112年	113年	範疇一	965.97	965.14	範疇二	38,566.85	39,984.56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年度	112年	113年										
範疇一	965.97	965.14										
範疇二	38,566.85	39,984.56										

	<p>以民國110年為基準年，至民國119年間降低碳排30%，以每年度減少碳排3.3%為目標。</p> <p>民國113年度較112年度減量實績降低2.71%(主因係民國113年度整體產能較112年度增加 7.7%)。</p> <p>•主要推動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逐步更換推動辦公室節能設備(照明、冷氣，年減少碳排量2.4公噸) ②公用設備空壓機汰舊換新及建置SCADA能源管理系統 (減少年碳排量2,629.33公噸) ③自主架設太陽能板 ④製程改善減少碳排 (開發循環再生、生質性材料以取代石化原料使用之佔比) ⑤廠區柴油堆高機全面改為電動式 ⑥表單電子化，減少用紙量 <p>(2)用水量(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th>112 年</th><th>113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總用水量</td><td>185,535</td><td>189,199</td></tr> <tr> <td>回收再利用水量</td><td>30,590</td><td>33,059</td></tr> <tr> <td>回收率</td><td>16.49%</td><td>17.47%</td></tr> </tbody> </table> <p>以民國110年為基準年，至民國119年間，以每年度提升3.3%回收水資源再利用率為目標。</p> <p>民國113年度較112年度用水回收率實績提升0.98%。</p> <p>•主要推動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冰水系統回收再利用 ②日常節水宣導 <p>(3)廢棄物量(單位：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th>112年</th><th>113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處理量</td><td>258.87</td><td>242.44</td></tr> </tbody> </table> <p>註：本公司產出之廢棄物為一般事業廢棄物，無有害事業廢棄物。</p> <p>以民國110年為基準年，至民國119年間，以每年度降低3.3%廢棄物量為目標。</p>	年度	112 年	113年	總用水量	185,535	189,199	回收再利用水量	30,590	33,059	回收率	16.49%	17.47%	年度	112年	113年	廢棄物處理量	258.87	242.44
年度	112 年	113年																	
總用水量	185,535	189,199																	
回收再利用水量	30,590	33,059																	
回收率	16.49%	17.47%																	
年度	112年	113年																	
廢棄物處理量	258.87	242.44																	

		<p>民國113年度較112年度廢棄物減量實績提升5.25%</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推動措施： <p>①通過GRS認証、實施包材回收以降低廢棄物數量。</p> <p>②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由源頭管理減少廢棄物產生、降低廢棄物量。</p>	
4、社會議題		<p>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公約，依據「聯合國人權宣言」訂定「聚隆公司人權政策」，以保障全體公司同仁、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明定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及就業歧視，定期檢視評估相關制度，並公佈於公司網頁，且於新進員工職前訓練時進行宣導。</p> <p>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及必要之健康與急救措施，並依本公司行業特性，針對職業促發耳力退化對象進行管理，預防潛在風險。</p> <p>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無違反人權之情事，亦未接獲相關舉報，並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促進勞資雙方合諧，保障員工人身權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本公司訂有完善的薪酬、獎金、紅利、退休、福利、晉升管理辦法；並依循政府法規辦理相關勞、健保及休假制度，並透過辦理「員工持股信託」，達到增進員工福利及企業留才之目標，進而激勵員工與公司共同努力，共創良好績效。</p> <p>本公司聘用員工皆以人權平等為基礎，不受種族、黨派、性別、身心障礙、婚姻、懷孕、性傾向等因素影響，使員工組成多元化，全體女性職員佔比為30%，並佔高階主管比例35%。</p> <p>公司如年度有所獲利，依公司章程提撥3~5%為員工酬勞，員工薪酬</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包含薪資及獎金，獎金之發放係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個人績效及貢獻度(企業營運策略執行、經營風險評估建議)給予相對應之合理報酬。</p> <p>本公司為同仁所規劃之退休金制度，包括依台灣「勞動基準法」訂定之確定福利計劃(舊制退休金)及台灣「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確定提撥計劃(新制退休金)。</p> <p>針對舊制退休金之部份，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金，並將提撥金額交由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目前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充足。</p> <p>新制退休金則每月按員工之工資提繳6%退休金，並將其提撥至勞工勞保局之個人專戶。</p> <p>除依法令規定提存退休準備金，每年亦透過精算公司進行退休準備基金，確保員工退休權益、足額提撥。</p>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定期實施員工安衛教育、舉辦消防訓練、推行無菸化政策、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及作業環境危害控制評估並提供適當充足之防護具。</p> <p>每季召開安全衛生委員會檢討，並且每月發出安全衛生通報宣導，形塑安全健康的組織文化，讓每位員工養成重視安全衛生的工作習慣。</p> <p>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監測，檢測項目為噪音及二氧化碳，每年實施健康檢查，以保障員工身體健康。</p> <p>本公司埔鹽廠、芳苑廠、斗六廠皆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健康促進認證標章，其中埔鹽廠亦獲彰化縣親善哺集乳室認證，聚泰子公司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p> <p>本公司埔鹽廠於民國113年度舉辦</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口腔篩檢、代謝症候群及聽力保護宣導講座，芳苑廠於民國113年度舉辦人因預防、聽力及壓力宣導講座、CPR課程，斗六廠於113年度舉辦三高+噪音性聽損健康講座、不法侵害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子公司聚泰於民國113年度辦理三高+噪音性聽損健康講座、不法侵害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並取得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2026.04.17)，以提供全體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場所。</p> <p>民國113年度，全體集團員工共發生3件有損失天數職災事件，1件為下樓滑倒，1件為捲夾職災，另1件為割傷職災，總損失天數為157天，總職災人數佔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64%；針對廠內職災除加強宣導，實施教育訓練及加強清潔外，另針對發生職災之作業重新進行危害評估。</p> <p>本年度埔鹽廠停車場發生一件機車自燃火災之情事發生，無任何因火災所引發之傷亡人數，本公司定期辦理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並依據消防法規推行相關防火管理制度。</p>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程序」，並成立教育訓練委員會就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及辦理成果定期檢討之，致力於營造多元且豐富的學習環境並協助員工掌握其職涯定位。</p> <p>一、培訓計畫涵蓋面向：</p> <p>1.<u>新人訓練</u>：協助新進員工快速融入企業文化，了解公司運作流程與工作職責，並建立基本職能。</p> <p>訓練方式為E-learning線上課程、內外訓課程、主管與訓練員OJT指導。</p> <p>2.<u>員工在職專業進修</u>：提升在職員工的專業技能，確保員工能跟上產業發展趨勢並增進工作效率與品質。</p> <p>訓練方式為線上課程、內訓&外部訓練課程。</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3.<u>主管訓練</u>：培養公司各級主管管理職能，提升團隊管理、績效目標達成與決策能力。</p> <p>訓練方式為基層主管(班組長)訓練、中高階主管訓練。</p> <p>二、訓練方式與實施情形：</p> <p>1.<u>內部與外部並行</u>：公司每年舉辦內部訓練課程，並鼓勵員工參與外部課程或取得專業證照。</p> <p>2.<u>E-Learning數位學習(聚隆數位學苑)</u>：導入數位學習平台，方便員工彈性學習，包含專業、管理、核心職能、及語言課程。</p> <p>3.實施情形：公司會定期檢視各部門的學習需求與職能缺口，訂立年度訓練計畫，並追蹤課程效益與員工學習成果。</p> <p>於近年度推動「關鍵職位職能發展專案計劃」；透過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及專業職能項目盤點，定義及建立各項能力項目基準，同時評估人才現有能力缺口，進一步展開系統性之培育活動，確保管理人才發展，順暢個人職涯發展路徑，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p>	
(5)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確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所生產之產品通過Oeko-Tex Standard 100之認證以保護使用者之健康安全，並定期宣導「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以保護客戶之隱私與機密。</p> <p>訂有「客戶訴怨處理程序」，如客戶對於產品及品質有所反饋，本公司皆以嚴謹及客觀之角度進行處理及改善以滿足客戶之期待，若有相關疑慮或不滿亦可至本公司網頁利害關係人項下或聯絡本公司進行申訴。</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將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與做法推廣至供應鏈，共同保護環境、提升員工安全與健康及勞工人權，與通過 ISO14001、ISO50001、OEKO-TEX、GRS、REACH及FSC 等環保認証之供應鏈廠商進行較高比例之訂購，落實綠色採購。</p> <p>並制定「供應商管理程序」，每季定期以交期、品質作為基礎考核予以等級區分，並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p> <p>另訂有「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主要供應商及新增之廠商與本公司簽訂合約時，需簽署此份承諾書以要求其在環保、職安、勞動人權等...面向，需符合國家法規並妥善實踐，若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係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所發布之2021版GRI準則及AA1000 當責性原則，揭露公司主要永續性議題、策略、目標與措施，納入TCFD 架構與SASB 準則一化學工業產業指標揭露框架進行自願性編製，詳實揭露本公司在經濟、環境與社會領域所積極從事的永續經營之執行情形，並獲得TCSA 第十七屆企業永續報告銅獎。</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0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法規之變遷，於民國111年1月20日董事會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關於本公司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與具體作為，請參閱本年報「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說明，經評估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執行情形與所訂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7、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10日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旨於強化公司治

理、提升董事會職能，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其職權包括：

- ①企業永續發展政策與制度之擬定。
- ②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
- ③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書內容產出與製作。
- ④公司治理制度實施成效及年度執行計畫與進度之檢討、建議與追蹤。
- ⑤其他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8、永續委員會

(1)永續委員會主要係主要討論制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方向及目標，並擬定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相關組職掌臚列如下：

組別	職掌	推動重點	權責單位
公司治理	以永續經營為主軸，推動公司治理方向並落實。	公司治理、內部稽核、法規遵循、風險管理	董事長室、財務處、稽核室、法務組、資訊組
夥伴關係	發揮企業影響力，與上、下游廠商共同推動永續事務發展，持續提升產品品質與滿足客戶期許。	客戶關係、供應鏈管理、市場行銷、研發創新	業務處、行銷處、研發處、資材組
員工關懷	以勞資雙贏、共同成長為目標，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及營造良好安全健康之職場環境。	員工福利、職涯規劃、職業安全、人權管理	人資組、安全衛生組
永續環境	制定相關環境保護政策，因應氣候變遷之風險與機會，規劃並推動各項因應措施。	環境保護、節能減碳、水資源管理、廢棄物管理	生產部、工務部、管理課
社會共榮	將企業資源運用照顧至在地鄰里及促進社會共榮，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在地關懷、社會公益、產學合作	人資組、管理課

(2)永續委員會執行情形：

第一屆永續委員自民國110年08月20日至民國113年06月20日，委員會召開次數：5次。

第二屆永續委員自民國113年06月21日截至年報刊載日，委員會召開次數：3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主要專長	備註
董事長 (召集人)	周文東	8	0	100%	公司治理、營運管理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水金	8	0	100%	公司治理、財務審計	連任
獨立董事	陳萬鐘	8	0	100%	公司治理、營運管理	連任
獨立董事	郭正沛	3	0	100%	公司治理、營運管理	新任
獨立董事	林基福	4	0	100%	公司治理、財務審計	舊任

註：本公司於民國113年6月21日股東會改選董事，第2屆永續發展委員會任期自民國113年6月21日至民國116年6月20日止。

(3)截至年報刊載日，民國 113 年度永續委員會截至目前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意見
113/05/10 第一屆第五次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規劃案。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擬推動之永續發展計畫報告案。 3.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會議決議進行
113/08/09 第二屆第一次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會議決議進行
113/11/08 第二屆第二次	1.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永續發展執行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會議決議進行
114/05/08 第二屆第三次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規劃案。 2.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擬推動之永續發展計畫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會議決議進行

(4)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如下：

參與活動內容暨單位名稱		
埔鹽義消分隊	經費贊助	經費贊助
永樂社區發展協會	113年老人共餐服務計畫	經費贊助
	尾牙摸彩	物資贊助
永樂國小	學生畢業典禮	物資贊助
媽厝國小	學生畢業典禮	物資贊助
天盛國小	學生畢業典禮	物資贊助
彰化家扶中心	2024年歲末寒冬「疼惜彰化家扶囝仔」愛心園遊會	經費贊助
西南扶輪社	捐血活動	物資贊助
新竹捐血中心	捐血活動	物資贊助
彰化縣二水鄉合興社區發展協會	舊鐵道綠化	經費贊助
二水鄉公所	2024二水國際跑水節	經費及物資贊助

(八)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旗下設有「永續環境」小組，依據主管機關之規範推動相關政策，針對國內、外之氣候相關議題定期召開會議，以督導公司永續發展，及於年度進行目標執行追蹤並呈報董事會。			
	本公司參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所發佈之指引，依據風險要素之時間長短及衝擊度，擬定因應措施及策略，茲將其影響列示如下：			
(1) 氣候風險	排序	潛在風險影響	期間	因應措施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因極端氣候造成淹水之情形，導致營運中斷及成品庫存損害，減少營運獲利或資產減少	短、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產線設有不斷電系統等緊急應變措施。 ◆加強溝渠排水疏通。 ◆定期巡視及維護機房設備 ◆投保商業保險
	2	低碳轉型之成本支出增加	中、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逐步推動節能減碳計畫 ◆優化產品結構、生產環保產品 ◆由製程源頭改善、減少廢棄物量
	3	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產生額外之減碳成本	中、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關注國內外碳稅及碳相關法規之趨勢
	4	平均溫度上升導致用電成本增加	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落實隨手關門、搭配室內循環 ◆使用隔熱建材、降低熱傳導 ◆採購使用節能省電產品 ◆導入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2) 氣候機會	排序	潛在機會影響	期間	因應措施
	1	透過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管理，支持低碳永續商品，降低營運成本	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供應商交易前進行相關審核 ◆與有經過環保認證之供應商進行較大量之合約採購
	2	開發低碳產品、提升營收	中、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碳足跡盤查作業 ◆擴大市場佔有率與提升核心技術層次 ◆開發能調節溫度、降溫之產品，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
	3	天然災害危機處理，避免營運中斷風險，提高客戶信賴度，減少營業損失	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有效之調適措施，於各項業務及環節提供穩定的服務 ◆訂定業務持續運作計畫 ◆定期進行災害緊急應變措施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針對極端氣候所造成之營運中斷、低碳轉型行動及因應永續相關法規，對財務面所衍生之影響，請詳項目 2 說明。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於第 12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依 ESG 三大類項，以「發生機率」及「衝擊程度」所計算出之風險暴露平均值辨識重大性風險因子，並依「營運面」、「財務面」、「人力資源面」三大面向評估氣候風險之衝擊對本公司之影響，提出相對應措施，並定期依所舉之檢視要點進行追蹤。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未有確切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但已自主進行溫室氣體碳排及產品碳足跡盤查，並汰換老舊設備、購置節能產品。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1.本公司以母公司之三個廠區為範圍，以民國 110 年為基準年，至民國 119 年間降低 30% 碳排量(包含：範疇一及範疇二)，以每年度減少碳排放 3.3% 為目標。 於民國 111 年度透過外部驗證單位進行 ISO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輔導，於同年度通過九大類產品之碳足跡認證，並於民國 112 年度同步推動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今年碳排之實績：民國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增加碳排量 2.71%，主因係民國 113 年度產線之產量較前一年度增加 7.7%。 •民國 110 年至民國 113 年，本公司整體減碳實績為：降低 21.84% <p>2.本公司尚未使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証。</p>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下表。

(2)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 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 蓋範圍。	<p>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針對母公司之三個廠區(埔鹽廠、芳苑廠、斗六廠)進行溫室氣體自主盤查，相關數據合併統計揭示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2 年</th> <th>113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排放量(公噸 CO₂e)</td> <td>965.97</td> <td>965.14</td> </tr> <tr> <td>範疇二排放量(公噸 CO₂e)</td> <td>38,566.85</td> <td>39,984.56</td> </tr> <tr> <td>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 CO₂e)</td> <td>39,532.82</td> <td>40,949.70</td> </tr> <tr> <td>範疇一碳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td> <td>0.49</td> <td>0.41</td> </tr> <tr> <td>範疇二碳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td> <td>19.62</td> <td>16.81</td> </tr> <tr> <td>溫室氣體總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td> <td>20.11</td> <td>17.22</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965.97	965.14	範疇二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38,566.85	39,984.56	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39,532.82	40,949.70	範疇一碳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0.49	0.41	範疇二碳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19.62	16.81	溫室氣體總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20.11	17.22
年度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965.97	965.14																						
範疇二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38,566.85	39,984.56																						
範疇一+二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39,532.82	40,949.70																						
範疇一碳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0.49	0.41																						
範疇二碳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19.62	16.81																						
溫室氣體總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20.11	17.22																						
2.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 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 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 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 意見。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劃，本公司尚毋需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之確信。</p>																							

(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 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 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p>1.本公司以母公司之三個廠區為範圍，以民國 110 年為基準年，至民國 119 年間降低 30% 碳排量(包含：範疇一及範疇二)，以每年度減少碳排放 3.3% 為目標。</p> <p>2.於民國 111 年度透過外部驗證單位進行 ISO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輔導，於同年度通過九大類產品之碳足跡認證，並於民國 112 年度同步推動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持續每年進行查驗。</p> <p>3.民國 110 年至民國 113 年，本公司整體減碳實績為：降低 21.84%</p> <p>4.於民國 111 年度起，已針對母公司所有廠區進行碳排放量盤查與自我宣告，擬於民國 114 年針對合併報表揭示之子公司進行碳排放量盤查，並擬於民國 115 年針對集團公司進行溫室氣體排放之外部驗證。</p>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指定專責單位(董事長祕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且每半年對董事會成員及高階主管進行相關教育訓練與宣導，並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年度報告日期為民國113年11月08日)，及揭示於公司網頁、年報。</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與高階管理階層皆簽署「未有違反誠信經營原則行為」之聲明書。</p> <p>於聘任受僱人時，宣導此誠信經營政策並請員工簽署同意書，並於員工工作守則，明確規範員工謝絕餽贈以聲明本公司反貪、反賄之準則。</p>	尚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p>本公司藉由良好的治理、風控機制及完善的規章制度防範不誠信之行為產生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本公司人員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之相關條文，其中並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等防範措施，並設有專責單位負責擬定此不誠信行為之防範制度及建立申訴管道。</p>	尚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控制」及「工作守則」辦法中有揭示相關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本公司專責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及檢討，如有不足之部份即予修正，並因應營運需求及法令修訂定期配合檢討修正。</p>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p>本公司之交易對象訂有授信、徵信條款，於交易往來時明訂，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隸屬董事會之董事會祕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制定，並與法務組負責監督執行，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進行報告(本年度報告日期為民國113年11月08日)。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載有具體相關之處理程序，並於本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適當陳述管道由專人進行後續追蹤。如董事與其自身或其法人代表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內容，於討論及表決時進行利害迴避，並透過內控制度與各項內部管理辦法以落實上述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隨時檢討以確保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且定期由簽證會計師進行內控查核，並每季將稽核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宣導時數合計為126小時，計84人次，透過定期(一年至少一次)之宣導會，對董事會成員及員工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宣導，將經營理念及誠信行為準則持續傳達及強化深植於各經理人及全體受僱人。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由專責單位及獨立之檢舉信箱處理相關事務，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員工意見申訴處理辦法」及「舉報獎勵辦法」規定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內部員工意見之溝通管道順暢，訂有受理檢舉事項調查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妥善保全相關資料留存並回覆檢舉人之後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發展，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本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措施，並於相關規定中明訂調查處理案件之程序及保護檢舉人之規定，且可匿名申訴，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4、加強資訊揭露 (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皆公告於本公司網站，此外，亦於年報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遵循，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尚無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本公司於民國108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舉報獎勵辦法」，建立吹哨者之機制，以誠信營運為宗旨，作為永續經營之基石。				
(4)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辦法，依循主管機關要求，配合法令進行相關條文修訂。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公司治理」之「公司規章/內部控制」點選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 113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113.06.21)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已詳載於議事錄。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民國 112 年度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亦不發放股利。 3、第十三屆董事選舉案： 董事當選名單： 泓厚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周文東、賴明毅、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司、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施雅惠、楊文波、周秉儀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陳水金、陳萬鐘、郭正沛、柯愛惠 執行情形：於民國 113 年 07 月 16 日獲經濟部核准登記完成並將董事名單更新於公司網頁。 4、決議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已詳載於議事錄並公告於公司網頁。

2、(1)民國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聚隆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摘 要	
113.01.26 第十二屆第十三次	<p>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支付董事薪資報酬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支付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項目與發放民國 112 年度之年終獎金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師變更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6、決議通過聘任本公司新任稽核主管與會計主管案。 7、決議通過本公司轉投資聚盈子公司案</p>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03.15 第十二屆第十四次	<p>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結算後尚有待彌補虧損新台幣 151,349 仟元，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亦不發放股利。 3、決議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相關事宜案。 4、決議通過選舉第十三屆董事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p>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摘要	
113.05.10 第十二屆第十五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06.21 第十三屆第一次 臨時董事會	1、決議通過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長推選案。 2、決議通過聘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08.09 第十三屆第二次	1、決議通過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2、決議通過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3.11.08 第十三屆第三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訂定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固定資產作業處理程序」、「銷售及收款作業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訂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1.17 第十三屆第四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支付董事薪資報酬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支付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項目與發放民國 113 年度之年終獎金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簽證公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3.14 第十三屆第五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結算後尚有待彌補虧損新台幣 186,336 仟元，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亦不發放股利。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摘要	
114.03.14 第十三屆第五次	1、決議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相關事宜案。 2、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決議通過配合聚泰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 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6、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114.05.08 第十三屆第六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後續處理：依據董事會決議進行。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仟元)	非審計公費 (仟元)	合計 (仟元)	備註
建智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廖年傑	113.01.01~ 113.12.31	1,602	495	2,097	-
	陳靜宜					
建智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陳靜宜	112.01.01~ 112.12.31	1,430	490	1,920	-
	曹永仁					

3、會計師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內容涵蓋：

民國 113 年度係稅務簽證公費為 495 仟元，民國 112 年度係稅務簽證公費為 490 仟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無更換會計師情事：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自民國113年度起，原曹永仁會計師改由廖年傑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內部組織調整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年傑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3 年 1 月 26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不同意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增減資料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4 月 1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泓厚投資（股）公司	—	—	—	—
	法人代表：周文東	—	—	—	—
董事	賴明毅	—	—	—	—
董事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	—	—	—
	法人代表：林益生	—	—	—	—
董事	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司	—	—	—	—
	法人代表：施羽隆	—	—	—	—
董事	施雅惠	—	—	—	—
董事	楊文波	—	—	—	—
董事	周秉儀	—	—	—	—
獨董	陳水金	—	—	—	—
獨董	陳萬鐘	—	—	—	—
獨董	柯愛惠	—	—	—	—
獨董	郭正沛	—	—	—	—
經理人	林澤忠	—	—	—	—
經理人	周文啓	—	—	—	—
經理人	張美紅	—	—	—	—
經理人	蕭木蘭	—	—	—	—
經理人	張峰修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泓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碧玉	7,431,983	6.69%	--	--	--	--	--	--	
周紹華	6,640,858	5.97%	380,000	0.34%	--	--	周秉儀 周孟儀	姐弟 姐弟	
賴明毅	6,046,913	5.44%	500,000	0.44%	--	--	--	--	
聖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碧玉	5,035,215	4.53%	--	--	--	--	--	--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益邦	4,958,000	4.46%	--	--	--	--	--	--	
施永哲	2,712,607	2.44%	--	--	--	--	施羽隆	兄弟	
金瑛發機械工業(股)公 司 代表人:施羽隆	2,669,077	2.40%	--	--	--	--	--	--	
周孟儀	2,654,154	2.39%	--	--	--	--	周秉儀 周紹華	姐妹 姐弟	
周秉儀	2,634,219	2.37%	395,000	0.36%	--	--	周孟儀 周紹華	姐妹 姐弟	
施羽隆	2,626,000	2.36%	--	--	--	--	施永哲	兄弟	

註：此為民國 114 年 04 月 19 日資料。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公司	37,050,000	92.625%	748,000	1.87%	37,798,000	94.495%
聚茂生技(股)公司	3,000,000	100%	--	--	3,000,000	100%
聚盈纖維實業(股)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註：此為民國 114 年 04 月 19 日資料。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11,157,320	188,842,680	300,000,000	--

註：該股票屬上市公司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7/07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無	無
78/03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債權抵繳股款 10,000,000	無
78/09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無	無
79/04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38,000,000	債權抵繳股款 22,000,000	無
80/04	10	19,500,000	195,000,000	19,500,000	195,000,000	現金增資 75,000,000	無	無
81/11	10	35,300,000	353,000,000	35,300,000	353,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8,000,000	無	無
83/04	10	58,772,000	587,720,000	58,772,000	587,72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0,6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120,000	無	無
83/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0	現金增資 212,280,000	無	無
84/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4,400,000	1,144,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4,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00,000	無	無
85/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7,280,000	1,372,800,000	盈餘轉增資 114,4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400,000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6/07	10	157,872,000	1,578,720,000	157,872,000	1,578,720,000	盈餘轉增資 123,552,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2,368,000	無	無
87/09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65,877,120	2,658,771,200	現金增資 8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80,051,200	無	無
90/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8,738,672	1,687,386,720	減資 971,384,480	無	無
91/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5,030,328	1,150,303,280	減資 537,083,440	無	無
91/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71,597,796	715,977,960	減資 434,325,320	無	無
99/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1,597,796	915,977,96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無	無
100/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5,261,707	952,617,070	盈餘轉增資 36,639,110	無	無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9,787,490	997,874,900	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45,257,830	無	無
103/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5,351,197	1,053,511,970	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55,637,070	無	無
103/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6,151,935	1,061,519,350	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8,007,380	無	無
103/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1,151,935	1,111,519,35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無
104/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1,157,320	1,111,573,200	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53,850	無	無
108/0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1,157,320	1,111,573,200	額定股本增加 1,000,000,000	無	無

註： 81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1.11.30；核准文號:經(81)商 124685 號

83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3.04.13；核准文號:經(83)商 106064 號

83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3.07.30；核准文號:經(83)商 111700 號

84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4.07.03；核准文號:經(84)商 103347 號

85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5.06.21；核准文號:經(85)商 109233 號

86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6.07.29；核准文號:經(86)商 112116 號

87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87.09.03；核准文號:經(87)商 126602 號

90 年度變更減資核准日期 90.04.04；核准文號:經(○九○)商 09001113830 號

91 年度變更減資核准日期 91.02.01；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1043880 號

91 年度變更減資核准日期 91.12.25；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1516920 號

99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99.12.08；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09901273140 號

100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0.08.0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001179110 號

102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2.11.2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201242210 號

103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3.08.2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178720 號

103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3.10.20；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218330 號

103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3.11.13；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301235930 號

104 年度增資核准日期 104.04.29；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401077080 號

108 年度變更增加額定股本核准日期 108.02.14；核准文號：經授商字第 1080100034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

日期：114 年 04 月 19 日

順序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泓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31,983	6.69%
2	周紹華	6,640,858	5.97%
3	賴明毅	6,046,913	5.44%
4	聖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35,215	4.53%
5	尚呈投資有限公司	4,958,000	4.46%
6	施永哲	2,712,607	2.44%
7	金瑛發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669,077	2.40%
8	周孟儀	2,654,154	2.39%
9	周秉儀	2,634,219	2.37%
10	施羽隆	2,626,000	2.3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第 20 條之 1)

公司基於永續經營及資本擴充穩健發展之需要，暨兼顧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10%，實際發放比率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訂定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民國 113 年度預估配息情形，係依民國 114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無配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範圍：(第 19 條之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及收買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轉讓，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並報告股東會。

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經營績效評核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認列費用入帳。

3、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等資訊(114.03.14)：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擬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民國 113 年度尚有待彌補虧損，故無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4、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配發情形如下：

員工酬勞：新台幣 0 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0 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 | |
|------------------------------------|--------------------------|
| (01) C301010 紡紗業 | (02) C302010 織布業 |
| (03) C303010 不織布業 | (04)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
| (05) CI01010 繩纜網製造業 | (06) C601010 紙漿製造業 |
| (07)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
| (08) F105050 傢俱、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
| (09)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0)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 (11)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
| (12)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
| (13) F205040 傢俱、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
| (14)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15)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 (16)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17) C306010 成衣業 |
| (18)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19)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 (20) C802090 清潔用品製造業 | (21)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 (22) C802110 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 (23) CH01010 體育用品製造業 |
| (24) CI01020 毯、氈製造業 | (25) CJ01010 製帽業 |
| (26) CK01010 製鞋業 | (27) CL01010 製傘業 |
| (28) 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29)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 (30)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31) F106060 寵物用品批發業 |
| (32)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33) F108040 化妝品批發業 |
| (34)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35) 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
| (36)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37)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 (38)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39)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 (40)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 (41) 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
| (42) F220010 耐火材料零售業 | (43)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 (44)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4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 (46) I101110 紡織顧問業 | (47)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 (48)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9) I502010 服飾設計業 |
| (50)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
| (5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
| (52)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

2、營業比重

本公司民國 113 年營業比重：

尼龍原絲 18.90%、尼龍加工絲 49.32%、聚酯加工絲 5.63%、環保纖維 15.91%、醫材類 1.13%、其他 9.11%。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尼龍原絲、聚酯原絲、尼龍加工絲、聚酯加工絲、聚丙加工絲、極超細纖維複合絲原液染色紗、抗靜電紗、纖維素纖維、終端商品、醫療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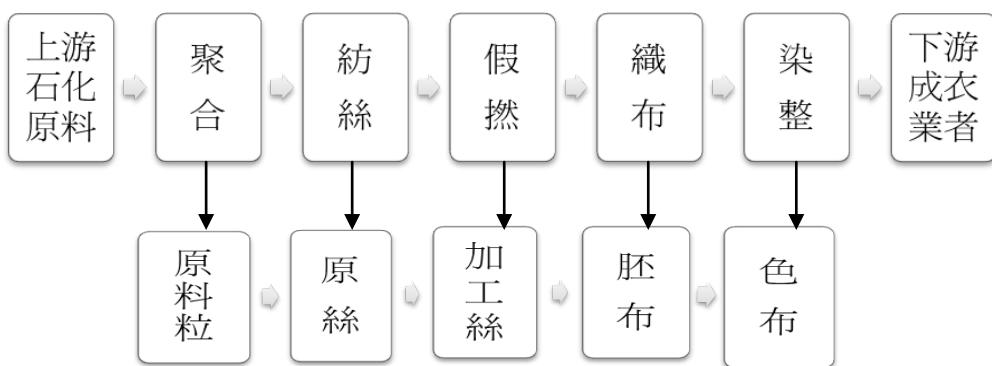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複合材料加工絲、N/P 原抽色紗、環保素材加工絲、高強力加工絲。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內人纖產業因應經貿情勢的轉變，積極進行結構性的調整，朝向高科技、機能性差異化、高值化的衣著用料，並往非纖應用領域拓展，從保健、車用、運動等等織物轉進，國內人纖產業早已擺脫量的擴充，奠定機能與環保纖維的重要採購基地，未來將從軟實力著手，改變傳統思維模式，在需求面及技術面上，創造一個在全球貿易自由化的競爭局勢中，脫穎而出的嶄新局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2025年全球經濟面臨各國關稅互相制衡與國際通膨壓力，加上國內電力成本持續上漲，整體景氣仍充斥著諸多不確定因素。在強敵環伺的國際競爭環境下，台灣產品出口仍居關稅劣勢，必須持續強化公司產品的差異化及創新應用，才能彌補在區域整合上的弱勢。因此，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落實產品化設計、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究發展費用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48,756 仟元	47,508 仟元	49,486 仟元

2、民國 113 年度研發項目中已研發成功及已開始上市之產品：

項 目	進 度	概 况
(1)尼龍 56 纖維	已完成	以尼龍 56 纖維紗絲技術之開發為主，尼龍 56 纖維之主要特色為不易產生靜電，具有柔軟的手感，因 PA56 的吸水率為 14%，比 PA6 與 PA66 更高，因此在穿著上將提供更良好的舒適性。
(2)PET 阻燃紗	已完成	應付工業或醫療環境等會因為火災而早成人員或財產的損失，針對於此，研發出 PET 高阻燃紗線，P 含量>5300ppm 以為目前市面上最高等級 PET 紗種，將於後續陸續推廣並擴大市場。
(3)抗靜電紗線降成本	已完成	針對中國大量低價抗靜電紗線的客戶需求進行開發，現已測試完成，約可以降低 1/3 之成本。

項 目	進 度	概 況
(4)離子液體	研發中	取代 NMMO 之缺點，提高其固含量，增加產率降低成本，又因 NMMO 不穩定，且有公安爆炸危險，而離子液體可以改善此情況。
(5)高延伸性 Lyocell	研發中	目前市面上尚無相關產品，需克服延伸性不佳的問題，方可將應用性擴大。
(6)彈性尼龍	研發中	目前市面上尚無相關產品，需克服尼龍本身為半結晶材質的缺點導致無法做出具有彈性效果，方可將應用性擴大。
(7)高吸水性 Lyocell	研發中	目前市面上尚無相關產品，須將吸水特性再度提升到>300%，方可將應用性擴大到醫療傷口敷料布。
(8)抗靜電紗線降成本	研發中	針對客戶需求開發。
(9) PET 撥水+dope dye	研發中	目前市面上尚無相關產品，需克服撥水關鍵效果，方可將應用性擴大。
(10)回收尼龍紗線高質化	研發中	需克服物理或化學改質關鍵效果，方可將應用性擴大。
(11)抗菌 Lyocell(ZnO)	研發中	目前市面上尚無相關產品，擴大到醫療傷口敷料布。
(12)PCM 水膠囊調溫紗	研發中	因應市場需求。
(13)尼龍 510 纖維	研發中	以尼龍 510 纖維紡絲技術之開發為主，尼龍 510 纖維之主要特色為 100% 的生物基可再生的植物原料，在-30°C仍具有柔軟的手感，低回潮率、低比重，因此在穿著上將提供更良好的舒適性。
(14)高強度 PLA 纖維	研發中	具備生物可分解性、熱可塑加工性及環境親合性等特點，適合運用於海洋產品，減少海洋微纖化污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由於傳統產業面臨生存的壓力，紛紛走向低製造成本的國家，人纖產業及下游織布產業亦面臨相同之情況，往後內外銷業務之比重必須視市場需求的變化，做更機動的調整，未開發之市場、與品牌之連結皆是業務擴展之重點。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深耕長期忠實與品牌客戶，提高服務品質，以維持穩定業績，並共創新商機。
- 2、開發品牌商通路，整合上中下游，強化差異化產品組合，以強化業績目標。
- 3、擴大新產品銷售，以增加獲利空間。
- 4、加速開發最新產品，以加入新產品新血。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以結合通路品牌商為目標，指定使用公司品牌之原料，進一步強化公司利基及市佔率；配合公司行銷策略，增加曝光率，開啟知名度，邁向全球；強化公司之經營目標，銷售高獲利產品，增加新產品之通路及銷售，以避開因景氣變化而侵蝕到獲利的情況，以達成公司之獲利目標是目前業務之重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內銷與外銷比重約略為 5:5，內銷主要是銷售給國內紡織廠及貿易商；

外銷地區遍及港陸、歐洲、南北美、亞洲、中東、北非等地區。

2、市場佔有率:

年 度產品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量	佔產業%	銷售量	佔產業%	銷售量	佔產業%
尼龍絲	產業	152,738	100.00	120,891	100.00	134,961	100.00
	聚隆	9,572	6.27	7,872	6.51	7,576	5.61
聚酯絲	產業	588,100	100.00	442,042	100.00	462,764	100.00
	聚隆	168	0.03	104	0.02	415	0.09
加工絲	產業	461,801	100.00	354,459	100.00	379,208	100.00
	聚隆	14,510	3.14	14,055	3.97	16,786	4.43

單位:公噸

參考資料來源: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

3、市場未來之供需與成長性:

環顧當前，尼龍纖維在服飾及工業用途上有無法取代的地位，為因應市場的需求，產銷策略將著力於客戶與銷售組合的優化，以更專精的服務及朝向高附加價值之產業深耕，藉此促進企業轉型及提昇公司競爭優勢，以達成永續成長的目標。

有鑑於紡織業乃民生基礎工業，雖然在全球經濟未完全復甦的影響下，需求多少受到影響，但在國外運動風氣興盛、時尚機能運動功能結合的潮流、國際品牌引領社會責任的驅使以及新興國家日漸興起的需求下，追求高品質、機能性、綠色環保紡織品已成為市場趨勢，因此人纖產品在新用途多方拓展下，尼龍纖維仍然維持穩定之需求量，且公司亦積極進行開發聚酯纖維、聚丙烯纖維於產業用途的應用，是為一新契機。

4、競爭利基

本公司擁有良好的研發基礎及研發團隊，不斷研發出高附加價質產品並落實商業化，在市場行銷方面，公司不斷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銷售通路，並積極與品牌通路做結合，擴大市場佔有率，以提高產品之獲利，另在生產管理上，公司推動生產策略目標，以達到降低成本提高品質之目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①公司產品策略靈活，能創造較佳的競爭能力。
- ②公司製程及技術能力強，具有成本競爭之優勢。
- ③新產品潛力無窮，如高效能抗靜電纖維、原液色紗、環保紗等環保纖維。
- ④終端產品種類及銷售通路陸續擴增，對公司經營面助益不少。

(2)不利因素:

- ①大陸及及東南亞同業低價競爭。
- ②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激烈。
- ③各國關稅之不確定性。
- ④各國之貿易障礙。
- ⑤國際地緣政治之不可控性。

6、因應對策

面臨全球化及區域性貿易組織架構的形成，化纖產品在區域性貿易新體系型態的競爭下，貿易生態丕變，市場通路及行銷方法亦必須跟著改變，國際上有新興國家的競爭，國內又有同業的競爭，做好品質、成本管理及準確快速的交貨期，並運用靈活的價格政策與產銷組合，並積極切入目前全球的趨勢(環保材料的開發)，才能提高客戶的滿意度，爭取更多更好的訂單。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產品名稱	用途
尼龍原絲	衣料布、雨傘布、工業布、沙發布、針織布、繩索
聚酯原絲	衣料布、工業布、針織布、織帶
尼龍仿棉絲、伸縮絲	衣料布、針織布、褲襪、韻律裝、女裝
聚酯加工絲	衣料布、針織布、男襪、織帶
極超細纖維複合絲	高密度織物、桃皮布、除塵布、長短纖交織布、複合成真皮絨布
溶劑法纖維素長絲	高級布料之面布、裡襯、針織布、各種工業用布

2、產製過程

A. 原絲產製過程

原料粒投入



粒槽



中間槽



結晶

(聚酯粒)



乾燥

(聚酯粒)



熔融押出



計量抽絲



上油



捲取



品檢



包裝



入庫

尼
龍
粒

B. 加工絲產製過程

原絲投入



絲餅架



加熱



延伸



加熱



退撓



上油



捲取



品檢



包裝



入庫

C. 溶劑法纖維素纖維

木漿



調漿



膠液製造 溶劑回收



再生紡絲



原絲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0002	530,862	35.56%	無	A0001	651,325	38.57%	無	A0001	138,148	37.80%	無
2	A0001	477,141	31.96%	無	A0002	429,614	25.44%	無	A0002	61,647	16.87%	無
3	A0011	47,800	3.20%	無	A0055	138,395	8.20%	無	A0055	42,425	11.61%	無
4	A0055	42,114	2.82%	無	A0013	37,839	2.24%	無	A0077	13,290	3.63%	無
5	A0021	37,329	2.50%	無	A0039	26,725	1.58%	無	A0021	11,238	3.07%	無
其他	357,790	23.96%			其他	404,804	23.97%		其他	98,747	27.02%	
進貨淨額	1,493,036	100%			進貨淨額	1,688,702	100%		進貨淨額	365,495	100.00%	

註 1：民國 114 年截至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註 2：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3：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註 4：上述資訊均以合併報表方式計算。

2、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本公司無達營收 10% 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人)	經理人	25	23	27
	生產線員工	361	385	376
	一般職員	58	57	57
	合 計	444	465	460
平均年歲(歲)		42.8	43.0	44.7
平均服務年資(年)		12.0	12.5	13.3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23	0.22	0.22
	碩 士	3.15	3.01	3.26
	大 專	34.23	32.04	33.70
	高 中	19.59	18.92	16.96
	高中 以下	9.91	10.11	7.17
	外 勞	32.89	35.70	38.69

註：上述資訊均以合併報表方式計算。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置許可証或污染排放許可証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本公司埔鹽廠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最新證號：府授環空操證字第 N1794-05 號，有效期限為 110 年 03 月 17 日至 115 年 03 月 16 日，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最新證號：彰縣環水許字第 04416-00 號，有效期限為 110 年 03 月 17 日至 115 年 03 月 16 日；芳苑廠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最新證號：府授環空操證字第 N1795-06 號，有效期限為 114 年 01 月 22 日至 119 年 01 月 21 日，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最新證號：彰縣環水許字第 05640-00 號，有效期限為 112 年 03 月 29 日至 117 年 03 月 28 日；斗六廠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最新證號：府環空操證字第 P0853-04 號，有效期限為 113 年 05 月 29 日至 116 年 05 月 28 日，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最新證號：雲縣環水許字第 0130-03 號，有效期限為 110 年 04 月 18 日至 115 年 04 月 17 日，均依規定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聚泰子公司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最新證號：府授環空操證字第 N2490-04 號、燃證字第 N0021-02 號，有效期限為 113 年 04 月 25 日至 118 年 04 月 24 日，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最新證號：彰縣環水許字第 04894-01 號，有效期間為 111 年 10 月 07 日至 114 年 10 月 14 日止，均依規定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本公司進口製程所需處理油及應申報之事業廢棄物均依規定按季申報、繳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費。

2、各廠污染防治費用悉依公司規劃及實際需要支付。

3、本公司對於環保問題處理向來不遺餘力，人才培育亦相當重視，目前擁有證照：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2 人、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2 人、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1 人、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2 人、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2 人。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裁罰日期			單位	內容說明	處分內容	發文字號
113	02	23	聚泰公司	領有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M01(證號：府授環空操證字第 N2490-03 及府授環空燃證字第 N0021-01)操作許可證，本縣環境保護局於 112 年 12 月 8 日派員稽查，查現場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旋風分離器 A001、A002 及 A101、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A003、A004 及 A104 儀表損壞無讀值，無法依許可規定進行紀錄。	罰鍰(元) NT100,000	府授環空字第 1130063378 號

(三)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定期施做壓差管關閉(拔除)動作，確認儀表可正常歸零(動作)。
- 另配合後續鍋爐場改造修正相關系統設施

(四) 公司之環境管理制度或取得之認證：生態紡織品標籤 Oeko-Tex Standard 100。(請詳第 97 頁)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進修與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員工之福利措施係依據政府相關福利法規實施，並於民國 110 年度新增實施「員工持股信託」制度，公司政策及員工需求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劃，其實際作業包括下列各項：

- ①員工團體險及定期健康檢查。
- ②舉辦國內外旅遊、休閒活動及設施之安排
- ③員工生日發給禮券，三節加發獎金及禮券，婚喪喜慶設有補助金。
- ④設有子女教育獎金。
- ⑤資深員工發給禮券獎勵。

2、人力資源發展制度：

①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程序(APP01)、教育訓練委員會組織章程(AGSE5)、教育訓練委員會實施辦法(AGSE6)、員工外部教育訓練辦法(APP63)、內部講師管理辦法(AGSD3)、大專新進人員訓練實施細則(AGS093)及階層別共同訓練實施辦法(APP65)、新進人員訓練員管理辦法(APP67) 及關鍵職位人才發展管理辦法(AGSG6)，做為人力資源發展規劃、執行、評估及改善相關作業之規範。

②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教育訓練實績：

項目	內訓	外訓	合計
班次	71	84	155
人次	676	113	789
時數	149	790	939
費用(元)	1,922,528	228,942	2,151,470

3、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和董事會成員遵循及實踐。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內容經報請主管機關彰化縣政府審查核准在案(最新 108.07.15 府勞動字第 1080231417 號函准予修訂)，同時配合法令變更或管理需求，適時予以增修，並製作成手冊，發送各從業人員，做為勞資雙方管理遵循準則。

4、勞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每月按保留舊制年資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三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

①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辦法。

②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後選擇勞退新制或新進人員適用勞退新制以後之工作年資，公司按員工每月工資 6% 按月提繳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

5、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均依據我國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1)勞動基準法(舊制)年資:採退休金確定給付制。

- a.員工退休申請:員工「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得自請退休。
- b.員工退休金支付:以核准員工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為員工退休金基數計算標準。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惟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四條因執行職務致符合強制退之員工，其退休金依前述規定加給 20%。
- c.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本公司依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員工之每月薪資總額，按月提撥百分之三存儲於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中，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退休條件之員工，依法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本公司即於次年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d.員工退休金監督：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複核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支用、給付等事宜，確保勞工權益。

(2)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年資:採退休金確定提撥制。

- a.公司按月提繳 6%退休金：依據勞工保險局發布之「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每月提繳員工工資的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 b.員工個人退休金自提：員工可以依照個人意願，在其每月工資 6%的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

(3)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推動勞退舊制保留年資結清福利計劃，本計劃提供 84 位擁有勞退舊制年資員工(即 94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員工，不含委任經理人)得自由選擇是否提前請領舊制退休金，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1 條規定，進行舊制保留年資結清相關作業流程，本計劃共有 83 位員工完成舊制年資結清協議書之簽署，並於 112 年 7 月全數支付完畢，未結清人數共 1 人，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 6,437,263 元。

6、員工認股制度：

為使從業人員將本身之工作當成自己事業努力耕耘，增加員工之向心力，本公司於發行新股時，均依法撥 10%~15% 予員工認股。

7、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無。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有發生重大之勞資糾紛。

(三)本公司於 104.12.23 日與聚隆纖維公司企業工會初次正式簽訂團體協約，最新團體協學有效期間為：113.04.01~116.03.31，計 3 年，屆期協商另訂新約。

1、113 年度企業工會會員入會率為 99.6%。

2、113 年度共召開 1 次會員代表大會及 4 次理事會等 5 次例行會議。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①依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進行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重點檢查及作業檢點。

②危險性機械設備皆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取得檢查合格證。

2.作業安全許可制度

涉及明火作業、高架(處)作業、吊卡車吊掛作業、缺氧(入槽)作業及其他管制施工項目，作業前需申請工作許可，並採行必要之防護措施，保障員工作安全。

3.承攬商管理制度

①訂定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②於承攬商進廠施作前告知有關其工作環境、危害因素及相關應採取措施資訊。

③依法訂定協議組織作業管理辦法，設置協議組織以防止與承攬人、再承攬人共同作業時發生職業傷害。

④承攬商於進廠施作前繳交安全衛生管理資料加入協議組織。

⑤定期、不定期召開協議組織會議，進行工作聯繫與協調。

4.安全衛生管理稽核

①各課級單位主管定期、不定期至作業現場實施安全衛生巡視。

②安全衛生組每季排定至各廠進行文件表單稽查及現場安全衛生巡檢。

5.作業環境檢測

①訂定作業環境監測計劃，並於每年三月、九月實施一次作業環境測定。

②依環保規定每年實施固定污染源檢測。

③每年六月、十二月定期實施消防安全設備檢修。

6.教育訓練

①新進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②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擔任特殊作業或操作人員之專業教育訓練。

③每年六月、十二月實施一次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7.健康檢查

①新進員工實施體格檢查，在職員工每年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③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員工，同時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8.健康促進

①推行無菸政策，目前廠區內全面禁煙，提供員工一個無菸害的工作環境，埔鹽廠與芳苑廠於 106 年 01 月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頒發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有效期限展延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斗六廠亦於

112 年 01 月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頒發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有效期限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聚泰子公司於 112 年 01 月獲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之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有效期限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 ②各廠依法聘請特約醫護人員臨廠服務，埔鹽廠、斗六廠人數 50~99 人：護理人員 1 次/月，專科醫師 1 次/年，芳苑廠、聚泰子公司人數 100~199 人：護理人員 4 次/月，職業專科醫師 4/次；進行員工健康促進包含健康諮詢，四大計畫及職業災害預防。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電腦資訊組，設有資訊主管一名及其所屬一名網路工程師，主要負責公司網路架構及設備安全與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規劃資訊安全措施，並執行相關之資訊安全作業，並於第十二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通過聘任陳素真小姐為本公司資安主管。

(二)資通安全政策

- 1、確保本公司商業活動持續運作，保護本公司所提供的資訊服務穩定使用。
- 2、確保本公司所保管的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護人員個資之隱私。
- 3、建立資訊業務永續運作計劃，執行符合法令規範之資訊業務活動。

(三)具體管理方案

1.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1)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門禁使用鑰匙管制，並由授權人員持有。
- (2)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3)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並連結公司自備的發電機供電系統，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 (4)個人電腦皆放置於辦公室內部，非公司有權限帳號員工無法進入。

2.病毒防護與軟體管理

- (1)伺服器與同仁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防毒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 (2)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PC。
- (3)本公司軟體皆向經銷商購買合法授權，並將同仁的軟體安裝權限鎖定，防止同仁在未知的狀況下安裝非法軟體。

3.網路安全管理

- (1)各廠區與網際網路連線的部分，皆安裝企業級防火牆進行管制，阻擋非法入侵，並過濾非法與惡意流量。
- (2)透過防火牆配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可阻擋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路位址與內容，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 (3)各廠之間的連線採用 MPLS VPN，獨立於一般網際網路的傳輸，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受非法擷取。
- (4)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 ERP 系統，必須申請 VPN 連線權限，可在一定時間內，透過 VPN 的方式始能登入使用，且均留有使用紀錄可稽查。

4.物聯網安全管理

- (1)本公司有導入智慧製造，在機台上都有安裝感測器，讓機台狀態以及製造進度透過感測器主動收集到主機上。
- (2)本公司與 OT 網段上，採取每個機型獨立一個網段，避免單一機台淪陷後，影響到全廠所有的機台與廠內辦公電腦，並透過 VLAN(虛擬區域網路)做隔離，兩個網段如需連線，須過防火牆做路由，並掃描是否含有惡意流量並阻擋。

5.系統存取控制。

- (1)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依公司內部辦法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組建立系統帳號，並經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使用。
- (2)帳號的密碼複雜度，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最低必須英文與數字混雜，才能

通過。

(3) 同仁辦理離(休)職手續時，必須會辦資訊組，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停用(刪除)作業。

6. 檔案安全控管：

(1) 新進同仁與申請帳號時，須依職級申請任職單位所必要的檔案存取權限，並由資訊組開通。

(2) 如同仁需要存取其他單位的文件，仍須依照公司內部辦法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進行檔案存取權的申請。

(3) 同仁有調單位調動之狀況，會於公告生效日當天將原單位檔案的存取權限一併刪除，但有經過申請保留者除外。

(4) 本公司所有的電腦皆限制外接式儲存裝置的連接，非授權人員插入外接式儲存裝置後，電腦不會有任何反應。

(5) 本公司未來會導入檔案管理系統，進一步管理檔案權限與流向。

7. 確保系統的永續運作。

系統備份：本公司採取日備份機制，除了在本地機房儲存一份以外，會傳輸到他廠做異地備份。

8. 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本公司會不定時寄送資安資訊，並進行一年兩次之資訊安全應注意事項之宣導，藉以提升同仁的資安意識。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自主查核與警示預告：

1. 配合稽核組每年之年度資通安全檢查，查核是否有落實公司所制定的資安政策，並不定時檢視現行資安政策是否符合現在標準與法規指引。

2. 訂閱資安有關訊息，如有重大漏洞事件或是資安相關新聞皆會知會本公司資訊組，並公布周知。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合併)	113 年度 (合併)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47,149	1,455,075	7,926	0.55%
固定資產	1,803,323	1,789,737	(13,586)	(0.75%)
非流動資產	190,105	208,445	18,340	9.65%
資產總額	3,440,577	3,453,257	12,680	0.37%
流動負債	815,286	777,312	(37,974)	(4.66%)
非流動負債	1,181,721	1,181,819	98	0.01%
負債總額	1,997,007	1,959,131	(37,876)	(1.90%)
股本	1,111,573	1,111,573	0	0.00%
資本公積	431,153	431,573	420	0.10%
保留盈餘	(92,977)	(75,291)	17,686	(19.02%)
其他權益	(6,179)	(5,069)	1,110	(17.96%)
非控制權益	-	31,340	31,34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合計	1,443,570	1,462,786	19,216	1.33%

註：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民國 113 年因聚泰子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故產生非控制權益項目。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合併)		113 年度(合併)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收入總額	2,483,194		2,960,850			
減：銷貨退回		24,735		9,312		
銷貨折讓		4,788		8,611		
營業收入淨額		2,453,671		2,942,927	489,256	19.94%
營業成本		2,372,858		2,645,601	272,743	11.49%
營業毛利(毛損)		80,813		297,326	216,513	267.92%
營業費用		235,394		295,174	59,780	25.40%
推銷費用	115,578		171,07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72,343		74,564			
研究發展費用	47,508		49,486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	(35)		49			
營業利益(淨損)		(154,581)		2,152	156,733	101.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79)		7,922	16,201	195.69%
利息收入	6,671		2,169			
其他收入	19,766		17,2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61		25,053			
財務成本	(37,107)		(34,577)			
權益法認列之損失	(2,270)		(1,93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62,860)		10,074	172,934	106.1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511)		(7,329)	4,182	36.33%
本期淨利(損)		(151,349)		17,403	168,752	111.5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 19.94 %、營業毛利(毛損) 增加 267.92 %、營業利益(淨損) 增加 101.39%，主要係受全球品牌廠庫存去化告一段落，紡織業慢慢回溫等因素致銷售量微幅增加。						
2.營業費用增加 25.40 %，主要係銷售量增加導致銷售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195.69 %，主要係其他利益及損失為美金存款因匯率波動，評價產生之收入影響所致。						
4.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增加 106.19 %、本期淨利(損)增加 111.50 %，主要係為銷貨毛利、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5.所得稅費用(利益)減少 36.33%，主要係本期認列暫時性差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說明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216,513	141,151	(42,956)	25,767	6,639
原因說明	1. 售價差異：主要係銷售價格提高所致(有利)。 2. 成本價格差：主要為產品閒置產能相關費用減少所致(有利)。 3. 銷售組合差異：主要為環保纖維本期銷售量及價格較上期增加所致(有利)。 4. 銷售數量差：本期銷售數量大幅上升，係因全球經濟高通膨、提高售價及去化庫存等因素所致(有利)。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7,526	219,133	208,239	198,420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流入金額 219,133 仟元，主要係為稅後淨利 10,074 仟元、折舊費用 185,994 仟元、存貨減少 62,974 仟元、其他應付款增加 24,736 仟元及其他淨流出 64,645 仟元。 (2) 投資活動：淨流出金額 (178,344) 仟元，主要係用於資本支出。 (3) 籌資活動：淨流出金額 29,895 仟元，主要係長期、短期借款減少。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無。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98,420	327,291	90,884	434,82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仟元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ADVANCE WISON LTD.	17,632 (USD 552)	為垂直整合生產能力，提升公司產品的市場銷售競爭力；透過海外投資控股間接投資越南。	此境外公司間接投資越南，目前尚未正式營運，主要支出費用為當地管理規費，致使結算呈現虧損。	待越南投資正式量產營運，應有機會轉虧為盈。	視市場經濟狀況評估決定。
ALPHA BRAVE INC.	17,376 (USD 544)				
TIME GLORY CORP.	20,218 (USD 631)				
CHAMPION LEGEND CORP.	16,506 (USD 514)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方面：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且以永續發展為目標，持續獲得各債權行庫之支持，民國 113 年度全年度利息支出金額 34,577 仟元，較民國 112 年度全年度利息支出金額 37,107 仟元；減少金額 2,530 仟元，本公司將持續密切留意市場利率走勢，配合各項長短期融資工具以降低整體資金成本。
- 2、匯率方面：本公司主要外銷產品及國外進貨原料計價單位為美元，則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幣別相同則有自然避險效果。民國 113 年度兌換淨收益金額 24,383 仟元，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場匯率變動之狀況，適時調節外幣現貨部位；且運用遠期外匯工具進行避險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
- 3、通貨膨脹：本公司與主要進貨廠商皆簽訂長期合約，可降低通貨膨脹之風險，並將持續嚴密注意國際原料走勢及市場變化進而調整採購策略。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項目；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之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融資所需之保證，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係為母公司貸與子公司之短期營運資金所需，均依其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主要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且係根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第十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之規定，進行交易與後續風險評估管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研發產品	目前進度	再投入經費	預期完成日期	成功關鍵因素
A.PCM 水膠囊調溫紗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B.抗菌纖維素開發	研發中	10,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C.離子液體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D.Lyoell(E>10%)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E.彈性尼龍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F.Lyocell(吸水性>300%)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G.PET 撥水+dope dye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H.回收尼龍紗線高質化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I.尼龍抗靜電紗	研發中	12,000	114.12	原料可紡性，以及產品的開發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於主管機關所頒布公司法、各項處理準則及公司治理守則等規定，本公司業務已配合辦理，目前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紡織科技之研究發展不遺餘力，一直配合市場與客戶需求，並依公司資金配置來開發各項功能性產品，密切注意所處行業之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適時掌握市場脈動以保持技術與產品領先地位，加強資通安全風險之控管，以保障公司財務業務面之營業祕密。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經營一向秉持專業、誠信、卓越的經營原則，與客戶、廠商、銀行、股東及員工等均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及企業形象。尚未有其他因素造成本公司所謂的企業形象改變而引發危機狀況。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併購其他公司或被其他公司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進銷貨對象採分散配置，並無集中特定廠家之情形，料源規劃亦採國內外地區及廠商分散原則，依上述情形及原則，已將產品之成本及市場風險降低。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本公司經營權並無改變。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聯繫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生之訴訟未決案件：

(1)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聚泰公司)與「奧地利商・蘭仁公司」之排除侵害專利權訴訟案，「奧地利商・蘭仁公司」主張聚泰公司所實施之生產技術侵害奧地利商・蘭仁公司發明之專利，因此對聚泰公司及其代表人提起應銷毀該專利生產之產品並應給付新台幣 10,000 仟元之連帶賠償，經法院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9 日開始行鑑定程序，惟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鑑定機構反映鑑定情形與預期不吻合暫停，經兩造表示意見，法院於民國 114 年 4 月 7 日重啟鑑定程序，並將視後續鑑定結果再為答辯。依律師之估計聚泰公司可能發生最大損失金額為 10,000 仟元利息及訴訟費用。

(2)本公司之子公司聚泰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向智慧局提出舉發，以蘭仁公司所有之中華民國發明第 183025 號專利說明書之實施為不可能或困難，並於收受舉發審定書後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向經濟部提起訴願，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9 日提出理由書，主張係爭專利之說明書及部分請求項具有應撤銷專利之事由，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8 日由經濟部作成訴願駁回之決定，聚泰公司再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5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行政訴訟，經法院審理後，於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宣判，主文為原告之訴駁回。聚泰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9 日聲明上訴並分別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7、民國 113 年 5 月 23 日、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民國 113 年 11 月 14 日及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提呈上訴理由。蘭仁公司分別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及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提呈答辯狀，現待最高行政法院審理、裁判。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點選查詢。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 目		結 果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有連續簽證服務達七年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聲明書函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 404 太原北路 130 號 9 樓之 1
TEL:(04)2296-6234 Fax:(04)2296-0607/2297-6918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函

彰化縣埔鹽鄉永樂村番金路 94 號

受文者：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建發(113)字第 0100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普通

附件：

主旨：超然獨立暨查核工作聲明書

說明：本會計師事務所針對所承辦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已遵循且將持續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規定。

正本：

副本：

會計師 陳 靜 宜



會計師 廖 年 傑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 404 太原北路 130 號 9 樓之 1
TEL:(04)2296-6234 Fax:(04)2296-0607/2297-6918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函

彰化縣埔鹽鄉永樂村番金路 94 號

受文者：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3 日

發文字號：建發(114)字第 0100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普通

附件：

主旨：超然獨立暨查核工作聲明書

說明：本會計師事務所針對所承辦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已遵循且將持續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規定。

正本：

副本：

會計師 廖 年 傑



會計師 陳 靜 宜



Acelon Chemicals & Fiber Corp.
No.94, Fan Chin Rd.,
Puyan Township, 516015 Changhua
County
Taiwan



TESTEX AG, Swiss Textile Testing Institute
Gotthardstrasse 61
8002 Zurich
Switzerland

Certificate

OEKO-TEX® STANDARD 100

Acelon Chemicals & Fiber Corp.

is granted the OEKO-TEX® STANDARD 100 certification
and the right to use the trademark.

SCOPE

100% Nylon 6 filament and textured yarns, raw white,
dope-dyed in optical white, black
100% Polyester textured yarns, raw white, dope-dyed in
black and khaki
100% Polypropylene textured yarns, dope-dyed in black
(based on material partly pre-certified according to
OEKO-TEX® STANDARD 100)



This certificate HKYO 039120 is valid until
15.07.2025.

PRODUCT CLASS

I (baby articles) - Annex 6

SUPPORTING DOCUMENTS

- ✓ Test report : TP005 245645.1
- ✓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in accordance with
EN ISO 17050-1 as required by OEKO-TEX®
- ✓ OEKO-TEX® Terms of Use (ToU)

Matz Bachmann
Managing Director

Dijana Ajdinovic
Ecology Team Leader

Further compliance information (REACH, SVHC, POP, GB18401
etc.) can be found on oeko-tex.com/en/faq.

The certificate is based on the test methods and requirements of
the OEKO-TEX® STANDARD 100 that were in force at the time of
evaluation.

Zurich, 2024-09-11

OEKO-TEX Service GmbH Genferstrasse 23, CH-8002 Zurich



聚 隆 織 維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周 文 東

